

标段编号：2603-440305-04-05-907242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网络地板供货及安装工程（第二批）（二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13日

B. 资信标书封面

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网络地板供货及安装工程  
(第二批) (二次) 工程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603-440305-04-05-907242001001

投标人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胡建

投标日期：2026年04月13日

## 目录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1
1.1. 资质证书 .....	2
1.1.1. 安全生产许可证 .....	2
1.1.2.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证书 .....	3
1.1.3. 企业施工劳务备案证书 .....	4
1.1.4. 中国防静电装备企业生产资格认定证书 .....	5
1.1.5. 中国防静电装备工程施工资格认定证书 .....	6
1.1.6. 中国防静电装备产品销售资格认定证书 .....	7
1.1.7. 商标注册证 .....	8
1.2. 质量保证体系 .....	9
1.2.1. 质量管控措施 .....	9
1.2.2. 管理制度 .....	11
2.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	13
2.1. 主要原材料、部件的来源 .....	15
2.2. 证明文件 .....	16
3.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	19
4. 制造商同类业绩情况 .....	20
5. 制造商工厂生产水平 .....	21
5.1. 制造商工厂生产水平 .....	21
5.2. 厂房面积情况 .....	22
5.2.1. 厂房情况介绍 .....	22
5.2.2. 厂房租赁合同 .....	23
5.2.3. 厂区平面图 .....	24
5.3. 生产设备情况 .....	27
5.4. 加工能力情况 .....	28
5.5. 环保资料 .....	31
5.6. 绿色电力证书 .....	34
6. 制造商体系认证 .....	35
6.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35

6.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6
6.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7
7. 制造商售后服务及维修机构.....	38
7.1. 售后服务及维修机构.....	38
7.2. 租赁证明.....	39
8. 制造商技术专利和获奖情况.....	40
8.1. 技术专利列表.....	40
8.1.1. 专利证书.....	41
8.1.2. 专利证书.....	43
8.1.3. 专利证书.....	45
8.1.4. 专利证书.....	47
8.1.5. 专利证书.....	49
8.1.6. 专利证书.....	51
8.1.7. 专利证书.....	53
8.1.8. 专利证书.....	55
8.1.9. 专利证书.....	57
8.1.10. 专利证书.....	59
8.2. 获奖列表.....	61
8.2.1. 高新技术企业查询结果.....	62
8.2.2. 专精特新企业.....	63
8.2.3. 创新型企业.....	64
9. 制造商财务报告.....	65
9.1. 近3年（2022-2024）年均营业收入.....	65
9.2. 制造商2024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	66
9.3. 制造商2023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	82
9.4. 制造商2022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	98
10. 制造商纳税情况.....	114
10.1. 近3年（2022-2024）年均纳税.....	114
10.2. 制造商2022、2023、2024年度完税证明.....	115
10.2.1. 制造商2024年度完税证明.....	115

10.2.2. 制造商 2023 年度完税证明 .....	116
10.2.3. 制造商 2022 年度完税证明 .....	117
10.3. 制造商 2022、2023、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级信息原件扫描件 .....	118
10.4. 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 .....	119
11. 其他 .....	120
11.1.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	120
11.2. 关于材料样板的承诺函 .....	121
11.3.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22
11.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122
11.3.1.1. 授权委托书 .....	123
11.3.1.2. 劳动合同证明 .....	124
11.3.1.3. 社保证明 .....	134
11.3.2. 投标函 .....	137
11.3.2.1. 投标函 .....	137
11.3.2.2. 投标保函 .....	139
11.3.3. 资信条款响应表 .....	148
11.3.4. 合同要求响应表 .....	149
11.3.5.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	150
11.3.6.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	151
11.3.6.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151
11.3.6.2. 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	152
11.3.6.3.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原件扫描件 .....	154
11.3.6.4.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	156
11.3.6.5.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原件扫描件 .....	157
11.3.6.6.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	158
11.3.6.7.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	167
11.3.6.8. 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 .....	168
11.3.6.9.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它资料 .....	169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武汉市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	/	
单位简介	<p>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防静电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科技类企业，是中国电子仪器行业协会防静电装备分会的品牌会员企业，拥有工信部颁发的防静电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生产、销售、施工）资格证书，为中国架空活动地板的领军企业。2019 年 11 月份公司被武汉市科技局认定为“科技小巨人”企业，2019 年 12 月公司被湖北省科技厅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小河奔流”牌防静电地板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是防静电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十大品牌之一，多次荣获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品牌企业、武汉市品牌企业、湖北省名牌产品等荣誉称号。公司每年生产量在 100 万平方米左右，是国内生产防静电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十大制造商之一。</p>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120 人		工程技术人员	35 人
	生产工人	65 人		经营人员	20 人
	固定资产	1014.01 万元	资金性质	生产性	10552.00 万元
				非生产性	1014.01 万元
	流动资金	10552.00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8408.85 万元
				银行贷款	0.00 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详见资信标书 1.1. 资质证书、6. 制造商体系认证				
质量保证体系	详见资信标书 2.2. 质量保证体系				
经济指标	年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4 年	16509.53		883.83	
	2023 年	1615.87		880.29	

注：表格不够可另附说明。

# 1.1. 资质证书

## 1.1.1.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4KL34X0L		编号：(鄂)JZ安许证字[2023]010840	
企业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法定代表人：	胡景建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
单位地址：	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单元22层3号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3年09月28日 至 2026年09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1.1.2.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证书

	
<h1>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h1>	
企业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单元22层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MA4KL34X0L
法定代表人：	胡景建
注册资本：	8000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242114647
有效期至：	2029年08月0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本使用件仅用于：工程项目承揽

使用期限：2024-08-06至2029-08-01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年8月5日

请使用微信小程序  
“鄂建通”扫描二维码

### 1.1.3. 企业施工劳务备案证书



## 建筑业企业施工劳务备案证书

企业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单元22层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4KL34X0L      法定代表人：胡景建  
净资产：8000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342577206      有效期至：2028年05月25日  
备案编号：BA442022928  
备注：无

本使用件仅用于：工程项目承揽

使用期限：2023-08-10至2028-05-25



请使用湖北住建综合服务平台  
微信小程序扫一扫

发证机关：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2023年8月10日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1.1.4. 中国防静电装备企业生产资格认定证书



1.1.5. 中国防静电装备工程施工资格认定证书



1.1.6. 中国防静电装备产品销售资格认定证书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防静电装备产品销售资格  
认定证书

认定证书

防静电活动地板及配件  
OA 活动地板及配件

Products Distributio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of Electrostatic  
Protective Equipments

经检验和审查, 符合有关  
条件,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2024-3032  
有效期限: 2024.08-2026.08



1.1.7. 商标注册证

 *TMZC23673484D01T180507*		第 23673484 号
<h2>商标注册证</h2>		
<h1>小河奔流</h1>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国际分类：6）		
第6类： 金属片和金属板；金属天花板；金属地板；建筑用金属嵌板；金属耐火建筑材料；金属墙砖；铁路金属材料；五金器具；现金保险箱；普通金属艺术品（截止）		
注册人 武汉小河奔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人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临江大道98号武汉积玉桥万达广场（二期）13栋8层1、2室		
注册日期 2018年04月07日 有效期至 2028年04月06日		
局 长	刘俊臣	发证机关
		

## 1.2. 质量保证体系

### 1.2.1. 质量管控措施

质量保证体系以“预防为主、全程管控”为原则，聚焦防静电性能、结构强度、安装适配性三大核心指标，分6个关键环节构建。

#### (1) 产品原材料控制措施

在选用地板的原材料时，选择质量可靠的知名品牌，同时在进料都经严格的质量检测，对产品的检查上做到全方位的检查，细心、认真。对待材料的判断上只有“合格”、“不合格”两种判断，绝对不允许出现第三种，放行生产或者降级处理等生产判断，以免导致产品的质量总体下降。

#### (2) 产品生产工艺水平控制措施

公司具有一批素质高、实践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和一流的生产设备，采用完整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进行生产，产品质量、生产工艺水平不断提高。

为了保证所设计产品的质量，设计开发初期，就以用户要求为基础，并超过产品要求进行产品生产的基础策划，制订详细的过程开发计划，充分考虑现有人员、装备、技术能力、物流、生产环境等各方面的因素，明确各接口部门的工作任务和职责，将各项任务的目标值和时间表具体细化到各接口部门，并按照任务要求进行检查督促，确保按规定要求完成工作任务。切实做好过程策划工作，准确地进行人员、设备、技术能力、物流、生产环境等方面的调研与分析，组织必要的工艺方案设计与评审，做到计划落实，目标明确，措施具体。

工序质量控制是过程质量控制的基本点，是现场质量控制的重要内容。工序进行重点控制，保证工序经常处于受控状态。主要工作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1) 根据有关原则确立工序质量控制点，在工艺文件中编制关键工序控制点表，控制内容，并用专用章将关键工序和特殊工序标识清楚；

2) 在生产现场设立标识牌，车间技术主管负责控制点的日常工作，工艺部门主管负责监督抽查；

3) 编制工艺规程和作业指导书，对人员、工装、设备、操作方法、生产环境、过程参数等提出具体的技术要求；

4) 工艺文件重要的过程参数和特性值必须经过工艺评定或工艺验证；

5) 操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工艺纪律，及时进行首检和自检，坚持做好生产原始记录，由控制点负责人检查确认；

6) 检验人员必须严格按工艺规程和检验指导书进行检验，做好检验原始记录，每周报质量监督部；

7) 质量控制点负责人必须坚持进行日常检查和收集原始记录资料，运用调查表、控制图、因果图等统计技术进行统计分析与监控；

8) 生产设备、检验及试验设备、工装器具、计量器具等必须处于完好状态和受控状态。当发现工序质量控制点的控制方法不能满足工序能力要求时，控制点负责人应立即向工艺部门汇报，工艺部门应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分析、改进和提高，保证工序处于受控状态，使工序能够长期稳定地生产合格产品。

### (3) 生产过程控制措施

技术部负责提供工艺流程图、工艺规范、作业指导书及搬运方法和产品的质量要求的质量文件，并负责对生产设备提供技术维护；采购部监督生产企业确定生产能力，进行生产策划、生产过程的控制，并将其质量控制记录进行数据分析、制订改进措施。设备的管理及其状态的控制，生产环境、产品标识及生产现场的作业秩序(产品转运、放置，安全管理、5S 管理)设施的控制；

质检部负责对产品主要特性进行监控，以及对产品生产过程使用的检测设备的鉴定及状态进行控制，负责标识和质量追溯的统筹管理；

采购部负责生产企业设备、生产设施的采购及其外部维护的联系，产品的防护、存贮及职责范围内的标识；

各部门配合采购部进行生产产品服务的相关工作；工程部按照业务部对工程安装服务的要求，进行作业；

项目部对整个过程进行监控和组织、协调。

### (4) 产品成品防护控制措施

每块地板需检测表面电阻、系统电阻（含支架接地）、承载能力检验，不合格品直接剔除。

在内部处理和交付到预定的地点期间，针对产品的符合性提供防护，包括标识、搬运、包装、贮存和保护，防护也适用于产品的组成部分。

### (5) 不合格品控制措施

采取措施，消除已发现的不合格品。

采取措施，防止其原预期的使用或应用。

保持不合格的性质以及随后所采取的任何措施的记录，对纠正后的产品再次进行验证，以证实符合要求。当在交付或开始使用后发现产品不合格时，应采取与不合格的影响或潜在影响的程度相适应的措施。

设备在出厂前，均按国家规定的产品出厂检查规程进行检测。保证所交付的技术材料是完整的、清楚的和正确的，并能够达到贵方所规定的设备安装、试运行、性能考核、操作和维修的要求。保证及时派遣合格的技术人员对合同设备的指导安装、试运行、性能考核、验收、操作和维修提供正确和充分的技术服务和培训。保证设备是用优质材料和先进工艺并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技术要求、系统功能及国家要求和部（行业）有关标准进行制造和检验。整个制造的实施过程严格按 ISO9001 质量体系执行，保证产品是全新的、技术先进的、质量上优越的、没有设计、材料及工艺上的缺陷。

#### (6) 售后质量保障

提供安装指导手册，避免安装不当导致防静电失效。

建立售后档案，质保期内定期回访，对防静电性能衰减问题提供免费检测与维修。

### 1.2.2. 管理制度

管理制度将体系要求转化为可落地的责任与流程，重点覆盖5个模块。

#### 1. 采购管理制度

责任部门：采购部，需对供应商进行年度资质复核，淘汰导电材料稳定性差的供应商。

执行要求：原材料到货后，由质检部抽样检测，无检验合格单的材料禁止入库。

#### 2. 生产车间管理制度

工艺管控：生产部需每日记录关键工序参数（如涂胶厚度、固化温度），异常数据需 24 小时内分析整改。

人员要求：操作人员需经防静电知识培训（如静电危害、操作规范），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 3. 成品检验管理制度

检验流程：成品先经车间自检，再由质检部复检，双重合格后方可贴“防静电合格标识”。

不合格品处理：建立不合格品台账，分析失效原因（如导电层脱落、电阻超标），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效果。

#### 4. 设备管理制度

检测设备：防静电电阻测试仪、载荷试验机需每年校准，校准合格方可使用，避免检

测数据偏差。

生产设备：裁切机、涂胶机需每周维护，确保精度，防止因设备误差导致地板尺寸或性能不达标。

#### 5. 售后管理制度

响应时效：客户反馈问题后，售后部需 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场检测（同城）或提供远程指导（异地）。

记录归档：售后处理完成后，需更新客户档案，将检测报告、维修记录留存，作为质量改进依据。



## 2.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 1、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家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 地址及邮编：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430060

(3) 成立和注册日期：2015 年 09 月 24 日

(4) 主管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 法人代表：胡景建

(7) 职员人数：120 人

一般工人：65 人      技术人员：55 人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1) 固定资产：

原值：38252674.91 元      净值：8684426.35 元

(2) 流动资金：105519979.86 元

(3) 长期负债：0.00 元

(4) 短期负债：38694349.87 元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84088482.57 元      银行贷款：0.00 元

(6) 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105519979.86 元      非生产资金：10140112.58 元

2、(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	硫酸钙网络地板	1000000 m <sup>2</sup>	120 人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武汉	钢板
常德兴德石膏有限公司/湖南	石膏粉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1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重庆力天世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武汉 武汉市保利关山村 K26 地块公共区域及

11 层配套层精装修工程、165900 平方米

出口销售额：0.00 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u>2024</u>	<u>165095264.51</u>	<u>0.00</u>	<u>165095264.51</u>
<u>2023</u>	<u>161158679.23</u>	<u>0.00</u>	<u>161158679.23</u>
<u>2022</u>	<u>150420589.53</u>	<u>0.00</u>	<u>150420589.53</u>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无

无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临江府支行、武昌区和平大道积玉桥万达广场 12-13 栋 1 楼门面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胡建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总经理

电话号：13707192559 传真号：027-87267008

日期：2026 年 04 月 13 日



## 2.1. 主要原材料、部件的来源

主要材料、 部件名称	制造商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备注
钢板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镀锌钢板	宝钢	武汉	/
硫酸钙晶体	常德兴德石膏有限公司	/	兴德	湖南	/

钢板

2.2. 证明文件

服务热线 SERVICE HOTLINE 400-820-8590

产品质量证明书

INSPECTION CERTIFICATE

WISCO®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Wuhan Iron & Steel Co., Ltd.  
 制造厂: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Manufacturer: Wuhan Iron & Steel Co., Ltd.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厂前街 邮编 430083  
 CHANGQIAN STREET, QINGSHAN DISTRICT  
 WUHAN, HUBEI, P.R. CHINA 430083  
 电话 TEL: +86 27 86899653  
 传真 FAX: +86 27 86899653



订货单位 CUSTOMER	武汉宝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PRODUCT	冷轧钢带
收货单位 PURCHASER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代号 CUSTOMERS NO.	000136
标准 SPECIFICATION	Q/BQB 408 BLC FB D S	客户订单编号 CUSTOMER ORDER NO.	
	PT.A-PW.A-PF.A	签发日期 DATE OF ISSUE	2022/02/28
		许可证号 LICENSE NO.	
		合同号 CONTRACT NO.	LZLC002967

序号 NO.	标签/钢卷号 LABEL/COIL NO.	件数 QTY	炉号 HEAT NO.	规格及重量 MATERIAL DESCRIPTION		化学成分 CHEMICAL COMPOSITION % '0										拉伸试验 TENSILE TEST		硬度 HARDNESS	弯曲 BEND TEST	'01 杯突 值 mm	BH
				厚度 THICK	宽度 WIDTH	长度 LENGTH	张数 SHEETS	重量 MASS	C	SI	Mn	P	S	ALF	Y.S.	T.S.	EL				
1	5233559800 230310070103	1	52480834	0.50	1100	COIL	36	15	19	12	11	35	260	364	42						
合计 Total		1																			

备注 REMARKS	
注释 NOTES	Y.S = YIELD STRENGTH T.S = TENSILE STRENGTH EL = ELONGATION G.L = GAUGE LENGTH L1 = 5.65SQR(F0) L2 = 50MM L3 = 80MM L4 = 200MM L5 = 11.3SQR(F0) *0: 熔炼分析 HEAT ANALYSIS *01ERIC+SEN
会签者 SURVEYOR TO	TONG GANG 质量负责人 QUALITY MANAGER

兹证明本表所列产品, 均以产品标准制造及试验, 并符合标准之要求。  
 We hereby certify that the products listed in the table have been manufactured and tested according to the standards, and accordance with the request of standards.

硫酸钙晶体

收货单位: 小河奔流 **送货单** 1216557  
 地址: \_\_\_\_\_ 2026年2月27日  
 电话: \_\_\_\_\_

货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石膏粉	吨												
		毛	50.26											
		皮	16.46											
		净	33.8											
合计金额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收货单位及经手人 (盖章): \_\_\_\_\_ 送货单位及经手人 (盖章): \_\_\_\_\_

收货单位: 小河奔流 **送货单** 1216559  
 地址: \_\_\_\_\_ 2026年2月27日  
 电话: \_\_\_\_\_

货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石膏粉	包	40.48											
		20	皮 10.34											
			净 30.14											
合计金额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收货单位及经手人 (盖章): \_\_\_\_\_ 送货单位及经手人 (盖章): \_\_\_\_\_

# 高强石膏粉采购合同

甲方: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XHBL-20231208

乙方:常德兴德石膏有限公司

合同日期:2026年2月27日

一、供货明细:产品的名称、数量、单价、小计/元及合计/元。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高强石膏粉		吨		285000.00	/
合计	285000.00					

备注:1)以上价格含13%增值税税金,发票开具明细完全跟合同采购产品明细一致。

2)收件期限:乙方自收到甲方货款当日起3日内将等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给甲方。

3)收件人员:杨工 13707196693 收件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鑫远大工业园。

二、运输方式:汽车运输,乙方工厂交货,其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质量要求:产品质量满足国家标准要求,符合甲方要求参数。

四、包装要求:产品满足甲方设计要求。

五、产品所有权:自甲方全部货款付清时转移,甲方货款未全部支付时,产品所有权仍属乙方。

六、交货时间及地点:2026年3月17日之前供货完成。交货至小河奔流工厂。

七、付款方式:全款发货。乙方不得延误交货期,否则按货物总价值百分之五赔偿违约金。

八、服务承诺:产品质量两年内免费保修,终身有偿服务。

九、争议解决: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有违约方承担一切违约责任和相应的违约金。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本合同一式贰份,供需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全部义务履行完毕终止,传真签订或是合同另有补充协议的,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常德兴德石膏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金都华庭A座2203室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27-87267008	联系电话:13861054594

### 3.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我公司为本次投标网络架空地板的制造商。



## 4. 制造商同类业绩情况

制造商同类业绩表

投标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供货地点	供货量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新大楼架空地板装修工程项目	上海市	79752	2024年9月18日	1993.94	/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架空地板供货及承揽项目	上海市	70630	2024年1月9日	1891.33	/
中建安装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央厨加工项目物资采购与供应项目	苏州市	112950	2025年5月10日	1807.20	/
重庆力天世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保利关山村架空地板采购项目	武汉市	165900	2024年4月26日	1592.70	/
美加置业(武汉)有限公司	网络架空地板采购项目	武汉市	77390	2025年6月9日	1122.16	/
北京弘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弘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项目	武汉市	66970	2025年10月15日	1015.26	/
中建建筑集团装饰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架空地板物资采购项目	北京市	42360	2024年6月8日	975.66	/
丰泰置业有限公司	架空地板供货及安装项目	武汉市	49230	2024年2月28日	812.29	/
湖北东古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联发大厦网络地板采购项目	武汉市	60270	2023年2月18日	795.56	/
艺海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架空地板采购及安装项目	武汉市	50262	2025年8月21日	786.60	/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

项目证明材料详见业绩文件。

## 5. 制造商工厂生产水平

### 5.1. 制造商工厂生产水平

序号	类型	投标物资	备注
一	最大月生产能力	硫酸钙网络地板 60000 m <sup>2</sup>	/
二	已签合同月供应数量	硫酸钙网络地板 30000 m <sup>2</sup>	/
三	剩余月生产能力	硫酸钙网络地板 30000 m <sup>2</sup>	/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3日



## 5.2. 厂房面积情况

### 5.2.1. 厂房情况介绍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部位于长江之畔的武汉，拥有各类高端人才 120 余人。

我公司为架空地板生产厂家，目前租赁位于武汉市青山区建设乡鑫远大工业园 B 区 01 栋厂房，用于架空地板的生产及经营。建有现代化的标准厂房 34100 m<sup>2</sup>，公司不断引进世界先进的技术和生产设备，运用自主专利技术，从选材到成品生产，各道工序经严格的测试和检验，保证产品优质稳定的性能，截止去年，公司年生产能力达到 100 万平方米。公司不断引进研发人才，研发创新产品，获得多项国家专利。产品各项技术指标符合美国及欧盟标准，以实现环保型企业，提供绿色环保产品，为员工、客户及社会的健康和自然资源的可持续性发展尽职尽责。

## 5.2.2. 厂房租赁合同

### 租赁合同

甲方: 贺华龙

乙方: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甲方将武汉市青山区建设乡鑫远大工业园B区01栋, 32600平方厂房和1500平方米的空地住房租赁给乙方使用:

- 1、厂房年租金185万; 空地年租金10万; 共计195万/年。
- 2、押金贰拾万元(¥: 200000元), 房租交付时冲抵房租。
- 3、租赁时间: 2023年07月01日-2026年06月30日止, 在此租赁期内甲方不得调整租赁费, 不得增加其他费用。
- 4、乙方交款时间必须在次年前一个月缴清。
- 5、厂区结构未经甲方许可, 不能私自变更和撤除。
- 6、因政府行为对厂区进行撤除, 造成合同不能履行, 甲方概不负责。
- 7、厂区环保、工商、税务、消防等有关事宜由乙方负责。
- 8、未尽事宜双方协调而定。
- 9、本合同共一页, 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 10、在乙方不拖欠房租的情况下, 合同租赁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退租, 如强行退租则乙方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甲方承担。

甲方: 贺华龙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3.6.30

乙方:

建胡印景

联系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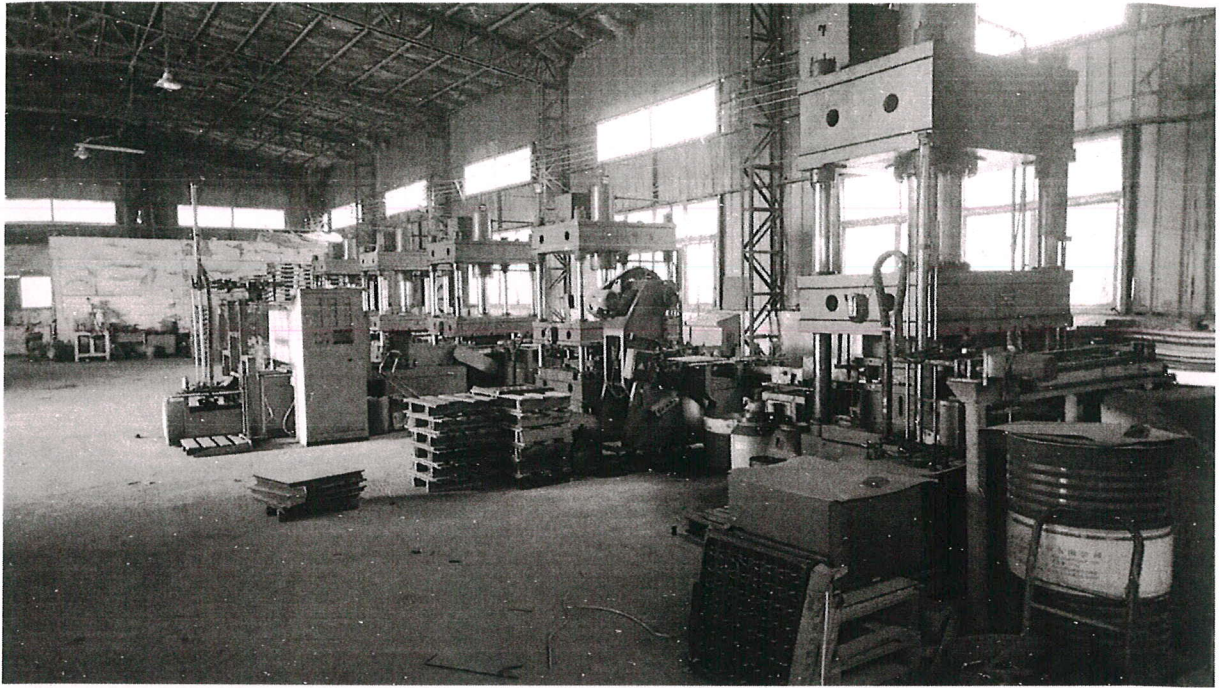
签订日期:

甲方收款人: 贺华龙

农行账号: 6228460058000488173

5.2.3. 厂区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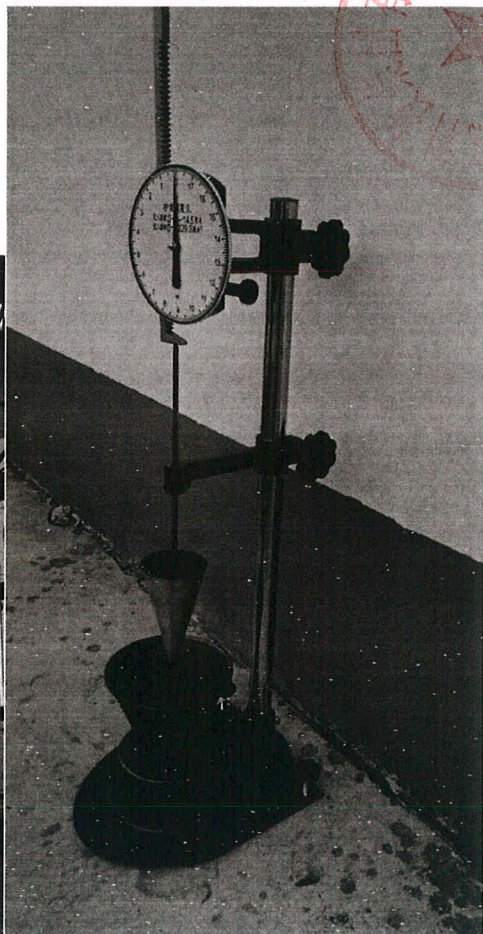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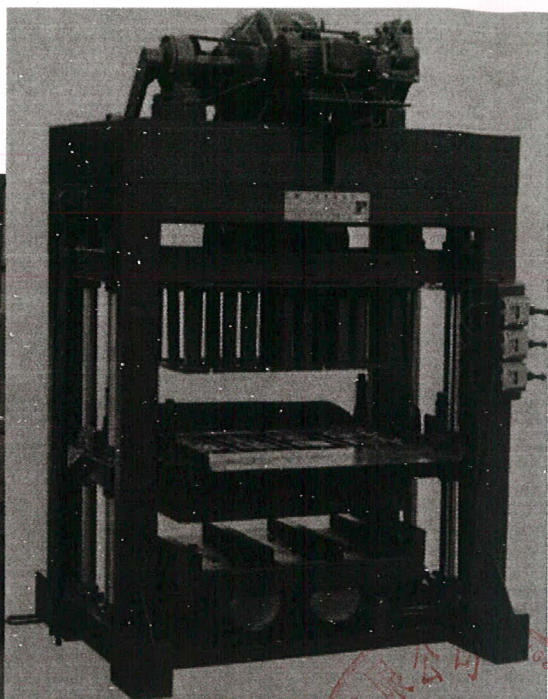
### 5.3. 生产设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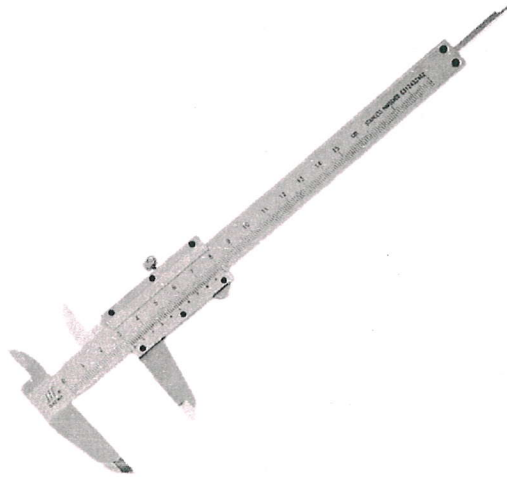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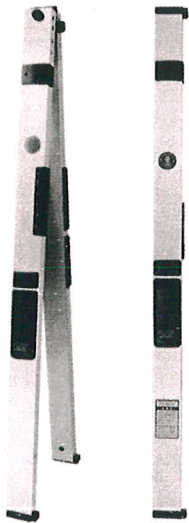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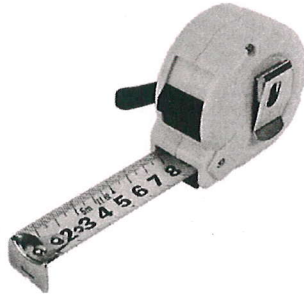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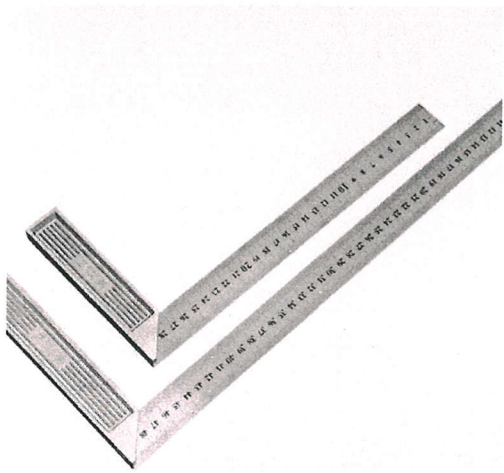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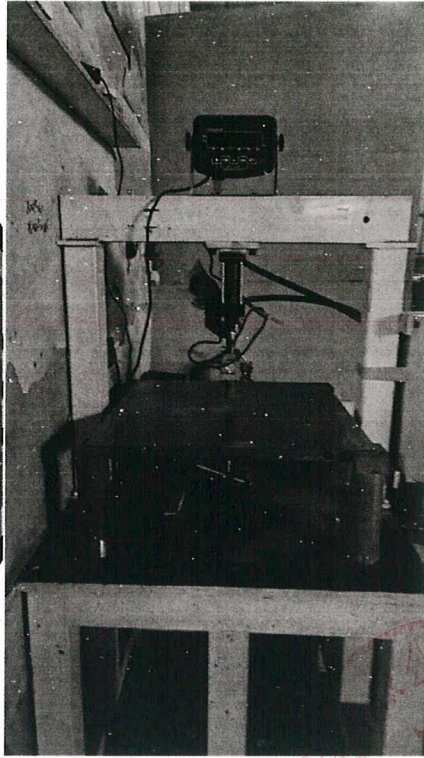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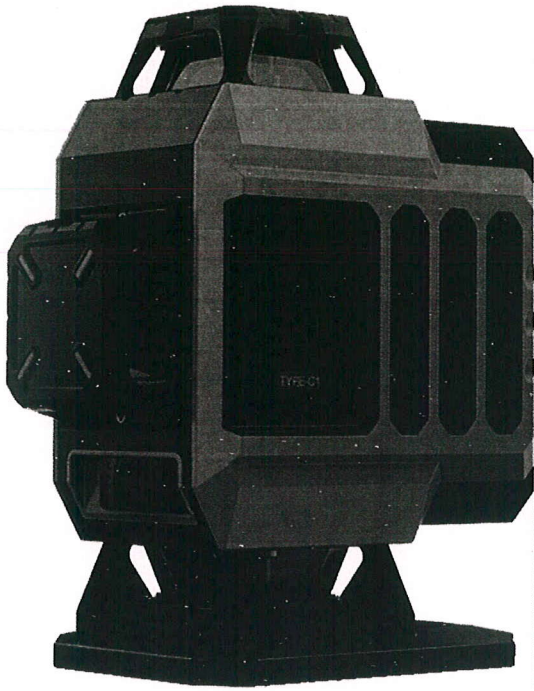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1	砂浆稠度仪	SC-145	2 台	中国	2023	800	料浆稠度、流动性检测	配料控制
2	强制式双轴搅拌机	JS1000	3 台	中国	2022	5200	硫酸钙基料搅拌混合	连续式生产
3	模压成型机	HD-1200	3 台	中国	2022	4900	地板坯体压制成型	压力 200T
4	液压脱模机	TM-800	3 台	中国	2022	4600	成型后坯体自动脱模	配套成型线
5	板材切割机	HQ-1200	2 台	中国	2022	3800	标准尺寸精密切割	600×600mm
6	恒温养护窑	YH-60	1 个	中国	2022	5500	坯体养护、强度固化	温度 40~60℃可调

### 5.4. 加工能力情况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1	激光水平仪	5 线	2 台	中国	2024	≤80	水平、标高检测	校验合格
2	2m 靠尺	2m	2 根	中国	2023	≤100	平整度检测	合格
3	楔形塞尺	—	2 套	中国	2023	≤100	缝隙、高差检测	合格
4	钢卷尺	5m/7.5m	3 把	中国	2024	≤50	尺寸测量	合格
5	游标卡尺	0-150mm	3 把	中国	2023	≤80	地板厚度检测	合格
6	拉力测试仪	数显	1 台	中国	2024	≤50	支架承载力检测	合格
7	电子万能试验机	WDW-10	1 台	中国	2023	1200	抗压强度、荷载性能检测	合格

部分设备图片





## 5.5. 环保资料

# 武汉市青山区环境保护局

青环验[2017]129号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行政许可决定书

武汉小河奔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公司）“青山区建设乡鑫远大工业园技术改造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行政许可事项，地点、工艺、设备、产品总类及规模建成，按审批要求落实了有关污染防治设（措）施，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现决定批复你（公司）“青山区建设乡鑫远大工业园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武汉市青山区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四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项目名称： 青山区建设乡鑫远夫工业园  
建设单位（盖章）： 武汉小河奔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年05月15日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项目名称	青山区建设乡鑫远大工业园				
建设单位	武汉小河奔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胡景建	联系人	13387564422		
通讯地址	武汉市民主路金都华庭A座1005室				
联系电话	13387564422	传 真	027-87267008	邮政编码	430082
建设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建设乡焦沙路25号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占地面积(平方米)	34100	建筑面积(平方米)	32600	使用面积(平方米)	34100
总投资(万元)	1500	环保投资(万元)	15	投资比例	1%
预期投产日期	2017年 06 月		预期年工作日	300天/年	
<p>一、项目内容及规模</p> <p>该项目位于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建设乡焦沙路25号鑫远大工业园B区01栋厂区,占地面积34100平方米,厂房32600平方米,空地住房1500平方米,因公司规模扩大,订购8台四柱液压机,2个水泥立灌,500网络地板全自动生产线一条,涂装设备生产线一条,工厂大规模改建加技术改造:包括生产材料存放区、地板存放区,地板生产区、地板喷漆区,工厂办公室两间,工人宿舍14间。</p>					
<p>二、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p> <p>原料辅料:钢板、水泥、粉煤灰、支架、边条等</p> <p>主要设施:500网络地板自动线1条、600网络地板液压机1台、全钢地板液压机8台、喷塑线1条、电焊机1台、水泥立灌2个自动搅拌机1台等</p>					

## 5.6. 绿色电力证书

交易编号:N00025020000008878



# 绿色电力证书交易凭证

GREEN ELECTRICITY CERTIFICATE TRANSACTION VOUCHERS

**购买方**

单位/个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绿证数量：10个

# 10兆瓦时

**生产方**

项目名称：雷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项目代码：PBW1910440882001P  
项目类型：生物质发电  
项目所在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  
电量生产日期：2025年01月  
交易平台：中国绿色电力证书交易平台



详细信息请扫描二维码



## 6. 制造商体系认证

### 6.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6.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6.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4001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0070023E51218R1S

兹 证 明

##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单元22层3号  
生产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建设乡焦沙路鑫远大工业园B区01栋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菊湾街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MA4KL34X0L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

该环境管理体系适合

### 防静电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的生产(限分支机构)、销售和售后服务 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 2023年05月22日      换证日期: 2025年9月29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2023年05月22日始至2026年05月05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MEMBER OF MULTILATERAL  
**IAF**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M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签名)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 网址: www.gzcc.org.cn 或致电: 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227号华景大厦4楼(G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 7. 制造商售后服务及维修机构

### 7.1. 售后服务及维修机构

我公司广东省设置有专业的售后服务网点，主要负责此次项目的正常运行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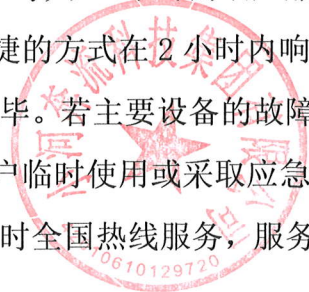
售后维修机构的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固戍润东晟工业园 2-1

联系人：杨工

电话：13707196693

我公司专门针对本次招标所提供的产品，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响应服务以及技术服务支持。我公司将以最优良的服务态度，便利、快捷的方式在 2 小时内响应贵单位，24 小时内派人到达现场及时排除故障，24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主要设备的故障在规定时间内仍未处理完毕，我公司免费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予用户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用户的正常工作业务。本单位开设 365 天 24 小时全国热线服务，服务热线电话 027-87267008。



## 7.2. 租赁证明

### 房租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刘建国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 一、租赁地点及用途：

1. 租赁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固戍润东晟工业园 2-1。
2. 该房用途为住房办公，不得转租。

#### 二、租用期限及其约定：

1. 租用期限：甲方同意乙方租用 1 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2. 房屋租金，每年人民币 36000.00 元，乙方每个季度缴纳一次租金给甲方，在每个到期日的前 5 天为止，乙方需按时交纳租金。

3. 付款方式：押一付三，到租房终止，甲方验收无误（乙方无违法，无违约，无欠费等）后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记利息。

4. 租赁期内的水、电、煤气、网费、卫生治安费，物业管理，房屋修缮等费用全部由乙方支付；乙方在承租期间所发生的安全等问题由自己承担。

#### 三、双方责任及义务：

1. 乙方须按时交纳水、电、煤气、物业、网费等费用。
2. 租用期满后，乙方如需继续使用，应提前两个月提出续租。然后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租金事宜。如乙方不续租，在合同期满日之前 5 天结清账物，乙方归还借用物品和整套钥匙。
3. 在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如有一方有特殊情况需解除协议的，必须提前二个月通知对方，协商后解除本协议。
4. 乙方入住保持周围环境整洁，做好防火防盗工作，如发生事故，乙方负全部责任。
5.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室内结构，若人为损坏物品，须给予甲方相应赔偿。

本协议一式贰份，签字后即行生效，租赁期满后失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刘建国

日期：2026.1.1

乙方：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1.1



## 8. 制造商技术专利和获奖情况

### 8.1. 技术专利列表

序号	证书获取时间	技术专利名称	授予机构	备注
1	2022年12月20日	一种全钢无边防静电地板	国家知识产权局	/
2	2023年01月24日	一种连接紧密的防静电架空地板	国家知识产权局	/
3	2023年08月25日	一种网络架空地板	国家知识产权局	/
4	2022年02月22日	一种防静电架空地板安装用辅助设备	国家知识产权局	/
5	2022年02月25日	一种防静电架空地板的调节装置	国家知识产权局	/
6	2022年03月04日	一种防静电架空地板连接支架	国家知识产权局	/
7	2022年03月22日	一种陶瓷防静电架空地板的支撑结构	国家知识产权局	/
8	2022年04月29日	一种便于调节的防静电地板支架	国家知识产权局	/
9	2022年04月29日	一种全钢无边防静电地板	国家知识产权局	/
10	2023年01月06日	一种便于安装的防静电地板	国家知识产权局	/

## 8.1.1. 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18088992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全钢无边防静电地板

发明人：胡景建

专利号：ZL 2022 2 2405077.X

专利申请日：2022年09月10日

专利权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单元22层3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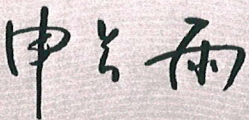
授权公告日：2022年12月2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09181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8088992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胡景建

第2页(共2页)

## 8.1.2. 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 5714551 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连接紧密的防静电架空地板

发明人：胡景建

专利号：ZL 2021 1 1259812.4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0 月 28 日


专利权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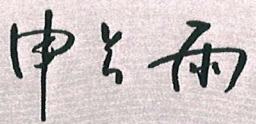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1 月 24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3882616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5714551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28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胡景建

### 8.1.3. 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6270659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网络架空地板

发明人：胡景建

专利号：ZL 2021 1 1560245.6

专利申请日：2021年12月20日

专利权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单元22层3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8月25日 授权公告号：CN 114165021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3年08月25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270659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2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胡景建

## 8.1.4. 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15866639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防静电架空地板安装用辅助设备

发明人：胡景建

专利号：ZL 2021 2 2472204.3

专利申请日：2021年10月14日


专利权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单元22层3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02月2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88926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5866639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14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胡景建

## 8.1.5. 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 15887581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防静电架空地板的调节装置

发 明 人：胡景建

专 利 号：ZL 2021 2 2499138.9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0 月 18 日

专 利 权 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2 月 25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90728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5887581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18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胡景建

## 8.1.6. 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 15924961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防静电架空地板连接支架

发 明 人：胡景建

专 利 号：ZL 2021 2 2521561.4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0 月 20 日


专 利 权 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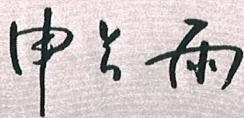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3 月 0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94877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5924961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20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胡景建

## 8.1.7. 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16102632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陶瓷防静电架空地板的支撑结构

发明人：胡景建

专利号：ZL 2021 2 2564044.5

专利申请日：2021年10月25日

专利权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单元22层3号

授权公告日：2022年03月2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10951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6102632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25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胡景建

## 8.1.8. 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 16382281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便于调节的防静电地板支架

发 明 人：胡景建

专 利 号：ZL 2021 2 3179662.4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2 月 17 日

专 利 权 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4 月 29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40603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6382281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2 月 17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胡景建

## 8.1.9. 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 16392042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全钢无边防静电地板

发 明 人：胡景建

专 利 号：ZL 2021 2 3193593.2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2 月 20 日


专 利 权 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4 月 29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40603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6392042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2 月 20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胡景建

## 8.1.10. 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18216361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便于安装的防静电地板

发明人：胡景建

专利号：ZL 2022 2 2220888.2

专利申请日：2022年08月23日


专利权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430000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单元22层3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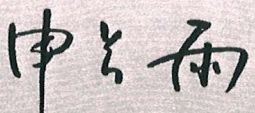
授权公告日：2023年01月06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23416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8216361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23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胡景建

## 8.2. 获奖列表

序号	证书获取时间	奖项名称	授予机构	备注
1	2025. 12. 19	高新技术企业	湖北省认定机构办公室	/
2	2024. 4. 25	专精特新企业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
3	2024. 4. 12	创新型企业	湖北省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
...				

注：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 8.2.1. 高新技术企业查询结果

不安全 www.innocom.gov.cn/gqrdw/c101322/cxfw\_content.shtml?code=91420106MA4KL34X0L&type=0

2026年3月23日 星期一 返回火炬中心首页 |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 🔍

[网站首页](#) [高企新闻](#) [政策文件](#) [工作动态](#) [公示公告](#) [统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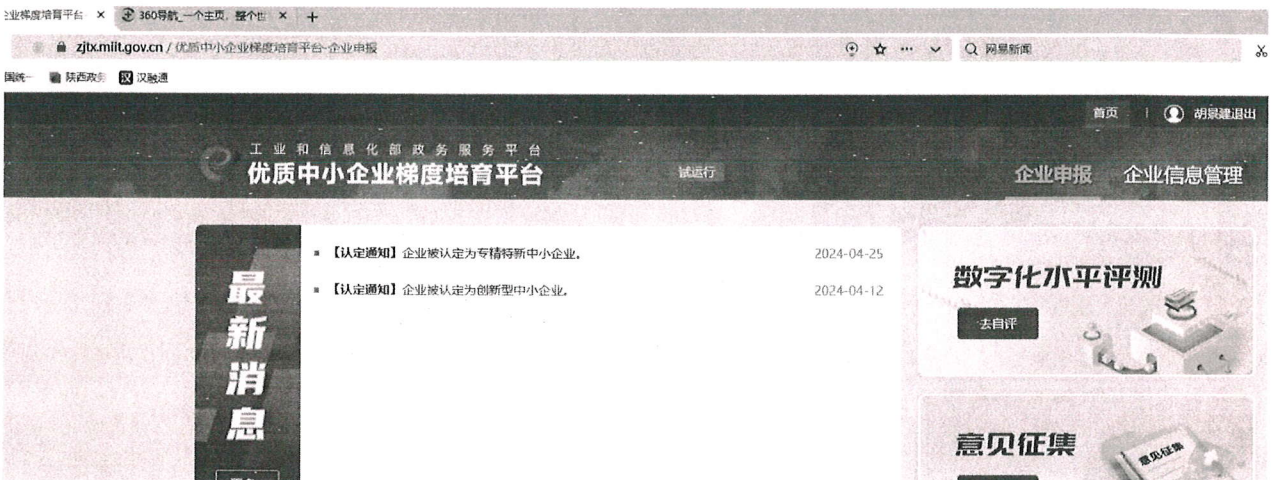
**查询服务** 📍 首页 > 查询服务

### 高新技术企业查询结果

企业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MA4KL34X0L
证书编号: GR202542003557	当前状态: 有效
有效期: 2025年12月19日至2028年12月19日	认定机关: 湖北省认定机构办公室
证书编号: GR202242000777	当前状态: 过期失效
有效期: 2022年10月12日至2025年10月12日	认定机关: 湖北省认定机构办公室
证书编号: GR201942002675	当前状态: 过期失效
有效期: 2019年11月28日至2022年11月28日	认定机关: 湖北省认定机构办公室

查询日期: 2026年03月23日

## 8.2.2. 专精特新企业



### 8.2.3. 创新型企业



## 9. 制造商财务报告

### 9.1. 近3年（2022-2024）年均营业收入

年份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计（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备注
2022	15042.06	9331.46	440.83	/
2023	16115.87	10371.97	880.29	/
2024	16509.53	12278.28	883.83	/
合计	47667.46	31981.71	2204.95	/

注：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 9.2. 制造商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UHAN HENG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 审计报告

武恒通审字[2025]第 B-2-268 号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我们在审计报告日前已获取的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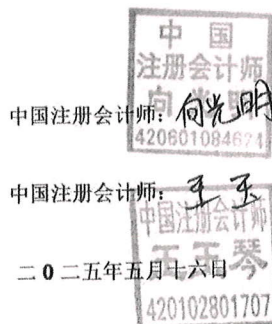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

- 1、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 2、2024年度利润表；
- 3、2024年度现金流量表；
- 4、2024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2024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 6、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7、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复印件；
- 8、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复印件。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负债：	年初数	期末数	行次	期末数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8,650,000.00		68	
货币资金	21,980,157.56	25,995,542.32	应付票据			69	10,895,850.00
短期投资			应付账款	12,476,416.48		70	10,546,852.53
应收票据	1,392,560.00	2,045,823.57	预收账款	956,482.56		71	985,633.25
应收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1,549.50		72	715,246.53
应收利息			应付福利费			73	
应收账款	30,118,831.56	32,470,288.84	应交税费	213,671.25		75	259,652.56
其他应收款	6,546,831.37	8,268,124.52	其他应付款	1,818,913.54		80	13,132,593.37
预付账款	7,685,235.20	7,254,347.96	其他流动资产	3,012,364.09		81	2,158,521.63
应收补贴款			预提费用			82	
存货	24,558,698.52	29,485,852.65	预计负债			83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负债			9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27,809,397.42		100	38,694,349.87
流动资产合计	92,282,314.21	105,519,979.86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			长期借款			101	
长期股权投资	4,500,000.00	5,600,000.00	应付债券			102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103	
长期投资合计	4,500,000.00	5,600,000.00	专项应付款			106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固定资产原价	35,252,674.91	38,252,674.91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减：累计折旧	29,568,248.56	29,568,248.56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值	5,684,426.35	8,684,426.35	递延税款贷项			11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负债总计	27,809,397.42		114	38,694,349.87
固定资产净额	5,684,426.35	8,684,426.35	少数股东权益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00,000.00		115	18,135,101.79
固定资产合计	5,684,426.35	10,140,112.58	减：已归还投资			11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8,000,000.00		117	18,135,101.79
无形资产	1,253,000.00	1,758,000.00	资本公积			118	
长期待摊费用		235,260.00	盈余公积			119	
其他长期资产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253,000.00	1,993,260.00	未分配利润			121	65,953,380.78
递延税项：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910343.14		122	84,088,482.57
递延税款借项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3,719,740.56		135	122,782,832.44
资产总计	103,719,740.56	122,782,832.44					

#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期金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65,095,264.51	161,158,679.23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144,615,554.23	141,297,652.5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1,451,187.52	1,415,253.86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	19,028,522.76	18,445,772.83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减：销售费用	6	5,225,358.89	5,083,536.30
管理费用	7	4,856,842.53	4,352,889.72
财务费用	8	505,583.02	586,721.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8,440,738.32	8,422,625.2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营业外收入	12	413,194.89	380,250.56
减：营业外支出	13	15,632.60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	8,838,299.91	8,802,875.78
减：所得税	15	795,262.27	783,804.53
少数股东权益	1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	8,043,037.64	8,019,071.25

#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 次	金 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90,185,889.32	净利润	57	8,043,037.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092,893.66	固定资产折旧	59	-
现金流入小计	9	197,278,782.98	无形资产摊销	60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176,463,645.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2,048,907.59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2,246,449.79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9,059,920.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	15,632.80
现金流出小计	20	189,818,923.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7,459,859.20	财务费用	68	505,583.0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	递延税款项目（减：借项）	7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	-4,927,154.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2	-4,295,126.7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	8,639,102.45
现金流入小计	29	-	其他	74	-521,215.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4,725,42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7,459,859.2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1,1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			
现金流出小计	36	5,825,42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5,825,426.23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债务转为资本	76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135,101.79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2,245,85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			
现金流入小计	44	2,380,951.7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25,995,542.32
现金流出小计	53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21,980,157.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2,380,951.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55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6	4,015,384.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4,015,384.76

#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2024 年度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5,910,343.14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				57,910,343.1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101.79				8,043,037.64	8,178,139.43							
(一) 净利润						8,043,037.64	8,043,037.64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8,043,037.64	8,043,037.6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135,101.79				65,953,380.78	84,085,482.57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4KL34X0L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景建

法定地址：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地板制造，地板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本公司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本企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补充规定。
- 2、会计期间：本企业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3、记账原则与计价基础：本企业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 4、记账本位币：本企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短期投资：公司的短期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入账。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收到的股利或利息等冲减投资成本；处置时按实际收到的价款扣除账面成本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为：当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时；或当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库存商品、材料采购、低值易耗品、外购商品等。各类存货以其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按先进先出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 8、长期投资

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按投资取得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金额或有关各方协商确认的价值入账。长期股权投资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通常指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虽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反之，则采用成本法核算。

#### 9、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生产用房、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通用机器设备等，以及不属于经营的非生产用房、非生产用设备等，但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 2 年的物品。

(2) 固定资产的划分：按其经济用途分为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和非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历史成本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

10、在建工程：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以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入账，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全部成本结转固定资产。与购建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和外币折算差额等借款费用，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工程成本；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当期损益。

11、无形资产：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按合同的受益年限分期平均摊销，计入

各摊销期损益。

12、借款费用：公司借款费用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应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13、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4、利润分配：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的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15、员工社会保障及福利：公司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按期为公司职工支付各项社会保险金，并计入当期费用；公司福利费按发生额进入当期费用。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主要包括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和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数，累计影响数如果不能合理确定，应说明理由。

17、政府补助

指政府通过向公司转移资源，以换取公司在过去或未来按照某种条件进行有关经营活动的援助。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进行确认：

- (1) 企业将满足政府补助的附加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补助。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21980157.56	25995542.32
合 计	21980157.56	25995542.32

2、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30118831.56	32470288.84
减：坏账准备	0	0
应收账款净额	30118831.56	32470288.84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6546831.37	8268124.52
合 计	6546831.37	8268124.52

4、预付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账款	7685235.2	7254347.96
合 计	7685235.2	7254347.96

5、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24558698.52	29485852.65
合 计	24558698.52	29485852.65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35252674.91	38252674.91
减：累计折旧	29568248.56	29568248.56
固定资产净值	5684426.35	8684426.35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8650000.00	10895850
合 计	8650000.00	10895850

8、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12476416.48	10546852.53
合 计	12476416.48	10546852.53

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213671.25	259652.56
合 计	213671.25	259652.56

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12364.09	2158521.63
合 计	3012364.09	2158521.63

11、实收资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实收资本	18000000.00	18135101.79
合 计	18000000.00	18135101.79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未分配利润	57910343.14	65953380.78
合 计	57910343.14	65953380.78

13、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165095264.51
合 计	165095264.51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主营业务成本	144615554.23
合 计	144615554.23

15、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数
税金及附加	1451187.52
合 计	1451187.52

1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销售费用	5225358.89
合 计	5225358.89

1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管理费用	4856842.53
合 计	4856842.53

1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财务费用	505583.02
合 计	505583.02

19、所得税

项 目	本年数
所得税	795262.27
合 计	795262.27

五、审计事项说明

公司的总资产为 122782832.44 元，负债为 38694349.87 元，所有者权益 84088482.57 元。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778165682P

名称 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武昌区中南路3号卓华大厦19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尹兴安;向光明;

成立日期 2005年08月19日

合伙期限 自 2005年08月19日 至 \*\*\*\*

经营范围 企业财务收支审计、企业注册资本验证、会计咨询服务;建设工程预、结算审计;工程造价咨询(国家法律法规有规定的,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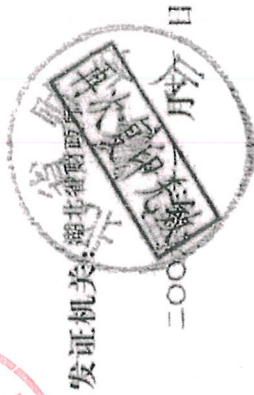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xyig.e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003678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湖北省财政厅  
武汉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向晓明

办公场所: 武汉市武昌中南路3号阜华大厦1901室

组织形式: 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20600029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鄂财会发[2005]27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5年7月26日



姓名 向光明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5-05-0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武汉信德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20111700201285  
 Identity card No.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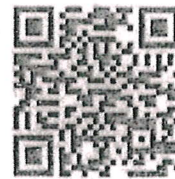
105101297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向光明420601084624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206010846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03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03 月 18 日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王玉琴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50-02-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武汉信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12500342172  
 Identity card No.

42010280170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王玉琴420102801707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201028017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9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      /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 9.3. 制造商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UHAN HENG 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 审计报告

武恒通审字[2024]第 B-2-121 号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我们在审计报告日前已获取的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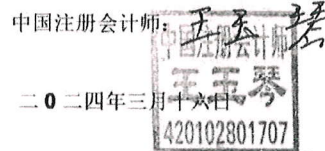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

- 1、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 2、2023年度利润表；
- 3、2023年度现金流量表；
- 4、2023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2023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 6、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7、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复印件；
- 8、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复印件。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0,490,157.56	21,980,157.56	短期借款	68	5,000,000.00	8,650,000.00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3		1,392,560.00	应付账款	70	14,068,543.60	12,476,416.48
应收账款	4			预收账款	71	624,672.52	956,482.56
应收利息	5			应付职工薪酬	72		681,549.50
应收账款	6	20,518,831.56	30,118,831.56	应付福利费	73		
其他应收款	7	7,854,683.37	6,546,831.37	应付股利	74	835,671.25	213,671.25
预付账款	8	7,256,812.82	7,685,235.20	应交税费	75	2,578,913.54	1,818,913.54
应收补贴款	9			其他应付款	81	6,315,487.67	3,012,364.09
存货	10	22,516,745.23	24,558,698.52	预提费用	82		
待摊费用	11			预计负债	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资产	24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资产合计	31	78,637,230.54	92,282,314.21	流动负债合计	100	29,423,288.58	27,809,397.42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32	3,500,000.00	4,500,000.00	长期借款	101		
长期债权投资	34			应付债券	102		
长期投资合计	38	3,500,000.00	4,5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				专项应付款	106		
固定资产原价	39	34,082,674.91	35,252,674.91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减：累计折旧	40	24,375,344.98	29,568,248.56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固定资产净值	41	9,677,329.93	5,684,426.35	递延税项：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递延税项贷项	111		
固定资产净额	43	9,677,329.93	5,684,426.35	负债总计	114	29,423,288.58	27,809,397.42
工程物资	44			少数股东权益			
在建工程	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46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14,000,000.00	18,000,000.00
无形资产合计	50	9,677,329.93	5,684,426.35	减：已归还投资	11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7	14,000,000.00	18,000,000.00
无形资产	51	1,500,000.00	1,253,000.00	资本公积	118		
长期待摊费用	52			盈余公积	119		
其他长期资产	53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1,500,000.00	1,253,000.00	未分配利润	121	49,891,271.89	57,910,343.14
递延税项：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	63,891,271.89	75,910,343.14
递延税款借项	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	93,314,560.47	103,719,740.56
资产总计	67	93,314,560.47	103,719,740.56				

#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期金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61,158,679.23	150,420,589.53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141,297,652.54	135,559,035.2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1,415,253.86	1,398,911.48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	18,445,772.83	13,462,642.77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减：销售费用	6	5,083,526.34	4,507,252.34
管理费用	7	4,352,889.72	4,284,605.15
财务费用	8	586,721.59	268,074.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8,422,625.22	4,402,710.5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营业外收入	12	380,250.56	5,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	8,802,875.78	4,408,310.50
减：所得税	15	783,804.53	727,371.23
少数股东权益	1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	8,019,071.25	3,680,939.27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23年12月

编制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料 充 资 料	行次	金 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77,894,904.74	净利润	57	8,019,071.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8,010,258.74	固定资产折旧	59	5,192,903.58
<b>现金流入小计</b>	9	169,884,646.00	无形资产摊销	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169,727,888.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1,836,310.06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2,199,058.39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328,389.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	
<b>现金流出小计</b>	20	174,091,646.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1	-4,207,000.00	财务费用	68	586,721.5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	-2,041,953.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2	-10,113,130.3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	-3,263,891.16
<b>现金流入小计</b>	29	-	其他	74	-586,721.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953,000.0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75	-4,207,0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1,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1,953,000.00			
<b>现金流出小计</b>	36	2,906,000.0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7	-4,953,000.00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债务转为资本	76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3,650,00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b>现金流入小计</b>	44	7,65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21,980,157.56
<b>现金流出小计</b>	53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20,490,157.5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4	7,650,00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55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6	1,49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1,490,000.00

#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00,000.00				49,891,271.89	63,891,27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8,019,071.25	12,019,071.25						
(一) 净利润						8,019,071.25	8,019,071.25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				57,910,343.14	75,910,343.14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 司 名 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4KL34X0L

注 册 资 本：8000 万元

法 定 代 表 人：胡景建

法 定 地 址：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公 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 营 范 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地板制造，地板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本公司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本企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补充规定。
- 2、会计期间：本企业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3、记账原则与计价基础：本企业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 4、记账本位币：本企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短期投资：公司的短期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入账。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收到的股利或利息等冲减投资成本；处置时按实际收到的价款扣除账面成本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为：当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时；或当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库存商品、材料采购、低值易耗品、外购商品等。各类存货以其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按先进先出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8、长期投资

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按投资取得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金额或有关各方协商确认的价值入账。长期股权投资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通常指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虽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反之，则采用成本法核算。

9、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生产用房、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通用机器设备等，以及不属于经营的非生产用房、非生产用设备等，但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 2 年的物品。

(2) 固定资产的划分：按其经济用途分为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和非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历史成本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

10、在建工程：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以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入账，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全部成本结转固定资产。与购建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和外币折算差额等借款费用，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工程成本；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当期损益。

11、无形资产：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按合同的受益年限分期平均摊销，计入

各摊销期损益。

12、借款费用：公司借款费用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应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 13、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4、利润分配：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的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15、员工社会保障及福利：公司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按期为公司职工支付各项社会保险金，并计入当期费用；公司福利费按发生额进入当期费用。

###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主要包括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和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数，累计影响数如果不能合理确定，应说明理由。

### 17、政府补助

指政府通过向公司转移资源，以换取公司在过去或未来按照某种条件进行有关经营活动的援助。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进行确认：

- (1) 企业将满足政府补助的附加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补助。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20490157.56	21980157.56
合 计	20490157.56	21980157.56

2、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20518831.56	30118831.56
减：坏账准备	0	0
应收账款净额	20518831.56	30118831.56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7854683.37	6546831.37
合 计	7854683.37	6546831.37

4、预付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账款	7256812.82	7685235.2
合 计	7256812.82	7685235.2

5、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22516745.23	24558698.52
合 计	22516745.23	24558698.52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34052674.91	35252674.91
减：累计折旧	24375344.98	29568248.56
固定资产净值	9677329.93	5684426.35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7、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5000000.00	865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8650000.00

8、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14068543.6	12,476,416.48
合 计	14068543.6	12,476,416.48

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835671.25	213671.25
合 计	835671.25	213671.25

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6315487.67	3012364.09
合 计	6315487.67	3012364.09

11、实收资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实收资本	14000000.00	18000000.00
合 计	14000000.00	18000000.00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未分配利润	49891271.89	57910343.14
合 计	49891271.89	57910343.14

13、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161158679.23
合 计	161158679.23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主营业务成本	141297652.54
合 计	141297652.54

15、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数
税金及附加	1415253.86
合 计	1415253.86

1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销售费用	5083536.3
合 计	5083536.3

1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管理费用	4352889.72
合 计	4352889.72

1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财务费用	586721.59
合 计	586721.59

19、所得税

项 目	本年数
所得税	783804.53
合 计	783804.53

五、审计事项说明

公司的总资产为 103719740.56 元，负债为 27809397.42 元，所有者权益 75910343.14 元。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778165682P

名称 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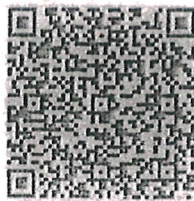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武昌区中南路3号阜华大厦19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尹兴安;向光明;

成立日期 2005年08月19日

合伙期限 自 2005年08月19日 至 \*\*\*\*

经营范围 企业财务收支审计、企业注册资本验证、会计咨询服务;建设工程预、结算审计;工程造价咨询(国家法律法规有规定的,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登记机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xyjg.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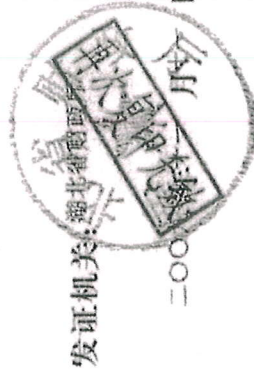


名称：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向光明  
 办公场所：武汉市武昌中南路3号阜华大厦1901室  
 组织形式：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42060629  
 注册资本(出资额)：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鄂财会发[2005]27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5年7月26日

证书序号：NO.003678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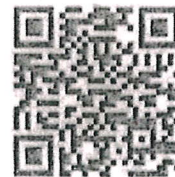
姓名: 向光明  
 Full name: Xiang Guangmi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4.06.02  
 Date of birth: 1974.06.02  
 工作单位: 武汉德志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Wuhan Dezhizhi Accounting Firm  
 身份证号码: 420111702201225  
 Identity card No.: 4201117022012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向光明420601084624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20601084624  
 No. of Certificate: 420601084624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ube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03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 / 03 / 18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王玉琴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0-07-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武汉信祥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1250342272  
 Identity card No.  
 42010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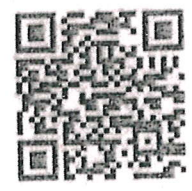
王玉琴 420102801707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201028017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9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 9.4. 制造商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UHAN HENG 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 审计报告

武恒通审字[2023]第 B-2-196 号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我们在审计报告日前已获取的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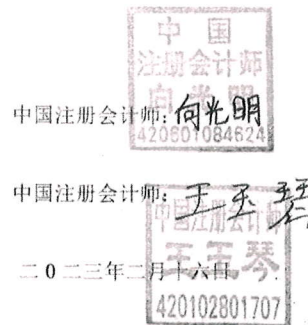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

- 1、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 2、2022年度利润表；
- 3、2022年度现金流量表；
- 4、2022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2022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 6、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7、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复印件；
- 8、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复印件。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0,304,944.15	20,490,157.56	短期借款	68	4,000,000.00	5,000,000.00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3	200,000.00		应付账款	70	13,772,383.87	14,068,543.60
应收股利	4			预收账款	71	6,581,282.06	624,672.52
应收利息	5			应付职工薪酬	72		
应收账款	6	18,909,458.89	20,518,831.56	应付福利费	73		
其他应收款	7	7,514,730.88	7,854,683.37	应付股利	74		
预付账款	8	6,375,081.12	7,256,812.82	应交税费	75	902,700.01	835,671.25
应收补贴款	9			其他应付款	80	2,732,299.53	2,578,913.54
存货	10	20,168,783.96	22,516,745.23	其他应付款	81	6,543,144.43	6,315,487.67
待摊费用	11			预提费用	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21			预计负债	83		
其他流动资产	2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资产合计	31	73,472,999.00	78,637,230.54	流动负债合计	100	34,531,809.90	29,423,288.58
长期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	2,500,000.00	3,500,000.00	长期借款	101		
长期债券投资	34			应付债券	102		
长期投资合计	38	2,500,000.00	3,5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				专项应付款	106		
固定资产原价	39	34,052,674.91	34,052,674.91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减：累计折旧	40	19,979,734.44	24,375,344.98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固定资产净值	41	14,072,940.47	9,677,329.93	递延税款：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递延税款贷项	111		
固定资产净额	43	14,072,940.47	9,677,329.93	负债总计	114	34,531,809.90	29,423,288.58
工程物资	44			少数股东权益			
在建工程	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46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14,000,000.00	14,000,000.00
固定资产合计	50	14,072,940.47	9,677,329.93	减：已归还投资	11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7	14,000,000.00	14,000,000.00
无形资产	51	1,500,000.00	1,500,000.00	资本公积	118		
长期待摊费用	52			盈余公积	119		
其他长期资产	53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1,500,000.00	1,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21	43,014,129.57	49,891,271.89
递延税项：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	57,014,129.57	63,891,271.89
递延税款借项	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	91,545,939.47	93,314,560.47
资产总计	67	91,545,939.47	93,314,560.47				

#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本月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50,420,589.53	4,015,687.56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135,559,035.28	3,618,134.4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1,398,911.48	37,345.89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	13462642.77	360,207.18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减：销售费用	6	4,507,252.34	121,934.55
管理费用	7	4,284,605.15	106,735.67
财务费用	8	268,074.78	28,544.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4,402,740.50	102,992.03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营业外收入	12	5,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	4,408,310.50	102,992.03
减：所得税	15	727,371.23	
少数股东权益	1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	3,680,939.27	102,992.03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次	金 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68,626,107.54	净利润	57	3,680,939.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2,309.31	固定资产折旧	59	4,395,610.54
<b>现金流入小计</b>	9	168,363,798.23	无形资产摊销	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161,936,757.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1,807,503.53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2,126,282.71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2,518,040.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	
<b>现金流出小计</b>	20	168,388,584.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1	185,213.41	财务费用	68	268,074.7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	2,317,961.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2	2,631,056.8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	6,108,521.32
<b>现金流入小计</b>	29		其他	74	2,928,128.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75	185,213.4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1,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b>现金流出小计</b>	36	1,000,000.0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7	-1,000,000.00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债务转为资本	76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1,000,00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b>现金流入小计</b>	44	1,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20,490,157.56
<b>现金流出小计</b>	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20,304,944.1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4	1,000,00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55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6	185,213.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185,213.41

#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2022 年度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00,000.00				43,014,129.37	57,014,129.3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77,142.32	6,877,142.32							
(一) 净利润						3,680,939.27	3,680,939.27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														
3. 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3,680,939.27	3,680,939.2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196,203.05	3,196,203.0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96,203.05	3,196,203.05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000,000.00				49,891,271.89	63,891,271.89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4KL34X0L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景建

法定地址：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子信息系统机房、洁净实验室及建筑智能化系统的技术服务；防静电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地板配件的设计、生产、加工（限分支机构）、销售、施工；强化复合地板、实木地板、运动地板、塑胶地板、PVC 地板批零兼营及施工；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机房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建筑材料批零兼营及技术服务；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本公司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本企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本企业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原则与计价基础：本企业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4、记账本位币：本企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短期投资：公司的短期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入账。

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收到的股利或利息等冲减投资成本；处置时按实际收到的价款扣除账面成本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6、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为：当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时；或当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库存商品、材料采购、低值易耗品、外购商品等。各类存货以其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按先进先出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8、长期投资

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按投资取得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金额或有关各方协商确认的价值入账。长期股权投资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通常指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虽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反之，则采用成本法核算。

9、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生产用房、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通用机器设备等，以及不属于经营的非生产用房、非生产用设备等，但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 2 年的物品。

(2) 固定资产的划分：按其经济用途分为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和非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历史成本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

10、在建工程：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以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入账，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全部成本结转固定资产。与购建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和外币折算差额等借款费用，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工程成本；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当期损益。

11、无形资产：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按合同的受益年限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各摊销期损益。

12、借款费用：公司借款费用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应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13、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4、利润分配：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的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15、员工社会保障及福利：公司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按期为公司职工支付各项社会保险金，并计入当期费用；公司福利费按发生额进入当期费用。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主要包括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和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数，累计影响数如果不能合理确定，应说明理由。

17、政府补助

指政府通过向公司转移资源，以换取公司在过去或未来按照某种条件进行有关经营活动的援助。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进行确认：

- (1) 企业将满足政府补助的附加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补助。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20304944.15	20490157.56
合 计	20304944.15	20490157.56

2、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18909458.89	20518831.56
减：坏账准备	0	0
应收账款净额	18909458.89	20518831.56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7514730.88	7854683.37
合 计	7514730.88	7854683.37

4、预付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账款	6375081.12	7256812.82
合 计	6375081.12	7256812.82

5、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20168783.96	22516745.23
合 计	20168783.96	22516745.23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34052674.91	34052674.91
减：累计折旧	19979734.44	24375344.98
固定资产净值	14072940.47	9677329.93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7、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4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	5000000.00

8、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13772383.87	14068543.6
合 计	13772383.87	14068543.6

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902700.01	835671.25
合 计	902700.01	835671.25

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6543144.43	6315487.67
合 计	6543144.43	6315487.67

11、实收资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实收资本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 计	14,000,000.00	14,000,000.00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未分配利润	43014129.57	49891271.89
合 计	43014129.57	49891271.89

13、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150420589.53
合 计	150420589.53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14、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主营业务成本	135559035.28
合 计	135559035.28

15、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数
税金及附加	1398911.48
合 计	1398911.48

1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销售费用	4507252.34
合 计	4507252.34

1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管理费用	4284605.15
合 计	4284605.15

1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财务费用	268074.78
合 计	268074.78

19、所得税

项 目	本年数
所得税	727371.23
合 计	727371.23

五、审计事项说明

公司的总资产为 93314560.47 元，负债为 29423288.58 元，所有者权益 63891271.89 元。

审计机构：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778165682P

名称 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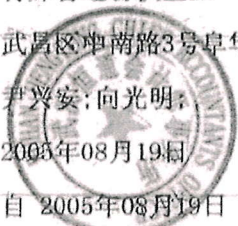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武昌区中南路3号卓华大厦19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尹兴安;向光明;

成立日期 2005年08月19日

合伙期限 自 2005年08月19日 至 \*\*\*\*

经营范围 企业财务收支审计、企业注册资本验证、会计咨询服务;建设工程预、结算审计;工程造价咨询(国家法律法规有规定的,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登记机关



2016年 6 月 15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xyjg.e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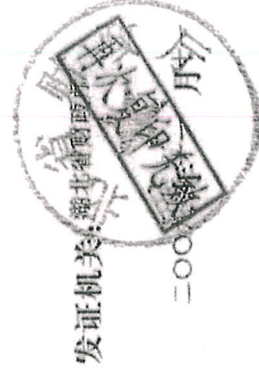
名称：武汉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向兴明  
 办公场所：武汉市武昌中南路3号阜华大厦1901室  
 组织形式：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42060029  
 注册资本(出资额)：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鄂财会发[2005]27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5年7月26日



证书序号: NO.003678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向光明  
男  
1975.03.18  
武汉德盛会计师事务所  
42061176001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向光明420601084624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206010846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03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王玉琴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50-09-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武汉信源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125003227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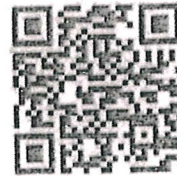
王玉琴 420102801707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201028017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9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      /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 10. 制造商纳税情况

### 10.1. 近3年（2022-2024）年均纳税

年份	纳税金额（万元）	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备注
2022	2404.26	A级	/
2023	2578.23	A级	/
2024	2640.91	A级	/
合计	7623.40	A级	/

注：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 10.2. 制造商 2022、2023、2024 年度完税证明

### 10.2.1. 制造商 2024 年度完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 (0523) 42 证明 0000110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5-23

纳税人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MA4KL34X0L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2-23	¥ 24162646.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2-23	¥ 845692.62
印花税	2024-08-31 至 2024-10-16	2024-09-11	¥ 1428.74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2-23	¥ 362439.69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2-23	¥ 241626.46
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2-23	¥ 795262.27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陆佰肆拾万玖仟零玖拾陆元壹角贰分 ¥ 26409096.12

备注



填票人 陈宇星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10.2.2. 制造商 2023 年度完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301)42 证明 0000016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4-03-01

纳税人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MA4KL34X0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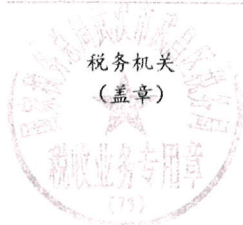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16	¥ 23583277.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16	¥ 825414.72
印花税	2023-02-28 至 2023-12-31	2023-03-06	¥ 257.19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16	¥ 353749.17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16	¥ 235832.78
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16	¥ 783804.53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伍佰柒拾捌万贰仟叁佰叁拾陆元贰角贰分 ¥ 25782336.22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周彦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10.2.3. 制造商 2022 年度完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301)42 证明 0000016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4-03-01

纳税人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MA4KL34X0L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3-11	¥ 6623053.12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8	¥ 9406341.73
增值税	2022-02-01 至 2022-12-31	2023-01-18	¥ 7788995.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3-11	¥ -2536.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8	¥ 6293.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6-30	¥ 11521.84
印花税	2022-09-17 至 2022-12-30	2022-10-25	¥ 8156.46
车辆购置税	2022-02-15 至 2022-02-15	2022-02-16	¥ 98053.10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3-11	¥ -1086.90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8	¥ 92697.20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3-11	¥ -724.60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8	¥ 1798.13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肆佰零肆万贰仟伍佰陆拾贰元伍角陆分 ¥ 24042562.56

备注



填票人 周彦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10.3. 制造商 2022、2023、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原件扫描件

▲ 不安全 hubei.chinatax.gov.cn/nssyA.html?version=20250430

简体 | 繁体 | 无障碍浏览

国家税务总局 | 湖北省人民政府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Hubei Provincial Tax Service, 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抖音 微博 微信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本站热词: 减税降费 个税 增值税 小微企业 发票

首页 信息公开 新闻动态 政策文件 纳税服务 互动交流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MA4KL34X0L 纳税人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4年度

提交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91420106MA4KL34X0L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第 1 页 / 共 1 页

▲ 不安全 hubei.chinatax.gov.cn/nssyA.html?version=20250430

简体 | 繁体 | 无障碍浏览

国家税务总局 | 湖北省人民政府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Hubei Provincial Tax Service, 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抖音 微博 微信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本站热词: 减税降费 个税 增值税 小微企业 发票

首页 信息公开 新闻动态 政策文件 纳税服务 互动交流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MA4KL34X0L 纳税人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3年度

提交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91420106MA4KL34X0L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第 1 页 / 共 1 页

▲ 不安全 hubei.chinatax.gov.cn/nssyA.html?version=20250430

简体 | 繁体 | 无障碍浏览

国家税务总局 | 湖北省人民政府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Hubei Provincial Tax Service, 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抖音 微博 微信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本站热词: 减税降费 个税 增值税 小微企业 发票

首页 信息公开 新闻动态 政策文件 纳税服务 互动交流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MA4KL34X0L 纳税人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2年度

提交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91420106MA4KL34X0L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

第 1 页 / 共 1 页

## 10.4. 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

### 涉税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

纳税人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MA4KL34X0L
受理机关	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提供结果日期	2022年3月7日
申请查询内容	一般纳税人资格认证		
涉税信息查询结果	<p>经金三系统查询，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证资格有效期起2015-10-01至9999-12-31截止。</p> 		
签收情况	 <p>2022年3月7日</p>		

注：本表由税务机关打印，一式二份，税务机关与纳税人各执一份。

## 11. 其他

### 11.1.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网络地板供货及安装工程（第二批）（二次）（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胡景建
	身份证号	372924198403180651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小河奔流集团有限公司/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供招标人参考，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投标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盖公司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胡景建（签字或盖私章）

2026 年 04 月 13 日



## 11.2. 关于材料样板的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网络地板供货及安装工程（第二批）（二次）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承诺已详细查看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充分考虑了投标风险，我司的投标报价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

2、我方在本次投标时提供材料样板，样品的各项技术质量指标标准符合招标文件相关规定，不低于招标人技术参数要求。

3、如果我司中标，不以清单及投标价格低等理由影响材料采购和使用。我司将严格按照经招标人认可的样板供货。若招标人对我方样板不满意，我方承诺接受招标人对我司投标样品要求修正，并在招标人限定时间内重新送样，直至全部样品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投标人（单位公章）：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邮政编码：430060 电话：13707192559 传真：027-87267008

## 11.3.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1.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应答人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5年09月24日

经营期限：长期

姓名：胡景建 性别：男 年龄：42岁 职务：总经理

系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应答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3日

### 11.3.1.1.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县工商局的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字的胡景建、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姓名和职务）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胡景建（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现代表本公司就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网络地板供货及安装工程（第二批）（二次）项目递交投标文件等相关材料，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本公司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胡景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号码：372924198403180651

被授权代理人签字：胡景建

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号码：372924198403180651

单位名称（公章）：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13日

附：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11.3.1.1. 劳动合同证明

[合同编号] [XHBL-HYB-LDHT-001]

# 劳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胡景建

[签订时间] [2021年09月30日]  

[签订地点] [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金都华庭A单元22层3号]

[员工编号] [XIBL-001]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胡景建
法定代表人	胡景建	身份证号码	372924198403180651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A单元22层3号	家庭住址	武汉市武昌区首义路176号
邮政编码	430060	邮政编码	430060
联系电话	18108621212	联系电话	18108621212

为确立双方的劳动关系，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企业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各项条款。

此外，甲方在聘请乙方之前，乙方必须保证在甲方提供的身份证明、学历证明等各项资料内容属实，乙方与原工作单位依法解除或终止了劳动合同且不存在竞业限制等情况。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已经仔细阅读甲方各项规章制度规定，已经充分了解并同意遵守。

## 一、劳动合同期限

经乙方提出，双方协商同意，劳动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1.1条种形式。

1.1 固定期限：自2021年09月30日起，至2050年12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A:在试用期内，乙方可以解除合同，单需提前7日通知甲方。

B:在试用期内，甲方可以根据乙方的试用情况解除合同或延长试用期（延长试用期时间在法律规定范围内）

1.2 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的劳动合同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1.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时工作任务完成结束时止，其完成工作任务的标志是  。

## 二、工作地点

2.1 乙方工作地点为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A单元22层3号，甲方可在双方约定的武汉市行政区划内调整经营地，乙方应当到甲方实际经营地履行劳动义务，乙方未到实际经营地履行劳动义务视为旷工。

2.2 甲方已经告知乙方甲方在合同期限内存在实际经营地调整的情形，乙方依然愿意签订本合同，且愿意遵守2.1条约定。

2.3 乙方确认甲方在工作地点武汉市行政区划内调整经营地，不会对其生活、家庭造成影响。

2.4 甲方愿意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的必备前提条件为乙方同意2.1条约定，如乙方对2.1条有任何疑问应当在签订本合同时提出。

### 三、工作内容

3.1 乙方服从甲方工作安排，从事工作岗位总经理办公室 总经理，具体任务、职责及工作标准等详见甲方的岗位/职务说明书、操作规范、作业指导文件等相应的文件规定，以及甲方管理人员的安排和要求。

3.2 乙方应按上述所指定岗位工作内容标准，按时、按质、按量地完成工作任务，并以此为依据，接受甲方的考核。经考核后，乙方未达到考核标准的，视为乙方不胜任本合同所约定的岗位工作，甲方据此可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

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不胜任本合同所约定的岗位工作，甲方可以调整乙方工作岗位，调整以后将按照新的岗位确定乙方的工资报酬。

3.3.1 工作中因个人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损失的金额满5000元及以上的；

3.3.2 无法完成月度任务业绩指标的；

3.3.3 个人原因提出调岗要求的；

3.3.4 国家对于乙方的工作岗位有特殊的资质要求，而乙方因个人原因失去该资质或无法获得该资质的；

3.3.5 连续两次工作改进效果不明显的；

3.3.6 绩效考核成绩在80分以下的；

3.3.7 参加相关的考试不能拿到证书或达到要求的；

3.3.8 不能按照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或在同类工作中屡犯同类错误的；

3.3.9 不能完成同工种/同岗位人员的工作量的；

3.3.10 乙方担任管理职位，因工作失职造成大部分下属员工停工半天或半天以上；或管理的团队中出现违章、违反劳动纪律、违法行为；或公开发表任何损害甲方利益言论的。

3.4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的工作技能和表现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

3.5 乙方应当履行甲方制定的工作职责，提高职业技能，按照甲方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规定履行劳动义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职工作。

###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 4.1 工作时间

4.1.1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A 工时制度，并执行法律规定的休息休假办法。

A、标准工时工作制度；B、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C、不定时工作制度；

4.1.2 在本合同期内，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不定时工作制度需要经过劳动行政部门审批的，乙方所在岗位经过劳动行政部门批准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则本合同约定的工时制度\_\_\_\_\_为不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

4.2 休息休假

4.2.1 乙方承诺入职前 已经休完 待休假期，包括但不限于婚假、产假、哺乳假、工伤假、丧假等，乙方入职后依照甲方规定休假。

4.3 加班管理

4.3.1 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的，乙方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加班申请手续，甲方将依法支付加班工资。甲方不同意乙方主动、自愿加班，仅有考勤卡记载或其他证据证明乙方是在工作岗位上的，不能记为加班。乙方主动、自愿加班及其他不能记为加班的，不享有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加班待遇。

## 五、劳动报酬

5.1 乙方基本工资为 ¥ 8000.00元/月(大写：捌仟元整)，甲方可以根据经营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地向乙方支付 绩效奖金或其他奖励，但是甲方并无必须支付的义务。甲乙双方都认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基本工资以外的 报酬 并不表明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已经修改或变更。

5.2 乙方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不享受当月的所有奖金、津贴、补贴。

5.3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发放的任何奖金、补贴，均与乙方无关，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

5.4 由于最低工资标准调整导致约定的基本工资低于最低工资标准，则乙方的基本工资自动变更为最低工资标准，甲方需按此为乙方核算工资。

5.5 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定质量标准的，甲方(或甲方指定的单位)每月前以法定货币形式，转账或现金足额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因财务工作结算、资金周转、银行转账等原因延迟不作为故意拖欠工资认定，特殊情况在征得工会或职工代表同意后可以延期90天支付。

5.6 乙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当发放未发放的工资必须在乙方办理完工作交接以后才能够办理工资结算。工资结算甲方予以采用银行转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乙方未在甲方办理完工作交接而导致工资迟发的，不构成拖欠或克扣工资。

5.7 乙方休婚丧假和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甲方应依法支付工资，支付的工资标准为 基本工资的100%。

5.8 乙方请病假获得甲方批准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病假工资，病假工资的标准为武汉市最低工资标准的80%。

5.9 因工资计算标准不明确或计算方式不当造成甲方少付乙方工资的，或者乙方拒绝领取的，不属于无故拖欠或克扣工资，乙方应当找甲方进行核实，经过核实甲方发放工资确有错误的，甲方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补发乙方相应的工资报酬。

5.10 乙方在每次收到工资(含奖金、津贴、补贴及各种扣款)时，均应当认真核算；如果对甲方计发的工资(含奖金、津贴、补贴及各种扣款)有异议的，必须在收到工资(含奖金、津贴、补贴及各种扣款)之日起三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甲方不再受理乙方的异议申请，视为乙方无异议或放弃权利；对乙方逾期提出异议的，即使存在甲方核算差错，甲方也不再补发差额部分的工资(含奖金、津贴、补贴及各种扣款)。

5.11 因甲方原因使乙方停工待岗的，乙方待岗期间的工资待遇由甲方按国家、乙方工作地及甲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保护

6.1 甲乙双方执行国家劳动保护、安全卫生法律、法规、规程和标准。甲方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6.2 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安全防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

6.3 乙方确认其在甲方工作的环境为(□高温环境 ■非高温环境)。

## 七、社会保险

7.1 甲乙双方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其中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7.2 甲方应告知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的结果，乙方有权向甲方查询各项社会保险的缴费情况，甲方应当提供帮助。

7.3 有应乙方要求无需缴纳社会保险的特殊情况，按下列条款执行。

7.3.1 应乙方要求，甲方无须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甲方按月或按年度支付社会保险补贴费用，社保补贴不是工资，是基于甲方将应缴纳给社保部门费用折现支付给乙方。

7.3.2 甲方支付乙方社保补贴的数额是\_\_\_\_\_/\_\_\_\_\_, 与其他因素均没有任何关联/关系，且甲方可根据甲方经营情况适当调整社保补贴数额，乙方有异议应当在领取社保补贴3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

7.3.3 出现了乙方要求补缴社保、劳动行政部门(含社保经办机构)要求补缴社保及发生了有关社保争议(含仲裁、诉讼、投诉)等情形时,乙方必须将甲方支付的社保补贴所有费用返还给甲方,并按照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4倍支付资金占用损失。

7.3.4 甲乙双方就社保补贴返还的问题发生争议的需要诉讼至法院的,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8.1 乙方有自由择业的权利,甲方不得以签订了劳动合同限制乙方的离职权,乙方提出解除与甲方的劳动合同,在乙方按照双方约定办理了工作交接,甲方必须要将工资足额结算给乙方。

8.2 乙方因自身原因申请提前解除劳动合同,必须提前30日(试用期内为7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书面通知以送达甲方总经理办公室为准,且不得离岗,以便甲方有时间重新招聘,接续乙方工作,该申请为乙方单方自动离职之申请。甲方同意缩短乙方工作交接期的,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办理劳动合同解除事宜。

8.3 乙方未提前30日(试用期内为7日)书面通知而解除本合同属于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违法解除劳动合同乙方应当承担经济损失赔偿责任。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紧急招聘所支付招聘渠道费用、因临时缺员甲方安排其他员工临时替岗、加班顶岗以保障工作正常、有序进行的甲方支付的报酬、其他实际损失等,甲方可在乙方工资或甲方支付乙方的其他费用中扣除,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向乙方追偿。

8.4 乙方无论任何原因被限制人身自由未到甲方履行劳动义务在3天及以上的,甲方可以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并不给予经济补偿金,被限制人身自由期间由于乙方未履行劳动义务,故甲方不支付乙方任何劳动报酬和福利,并不计算工龄。

8.5 乙方被限制人身自由但未明确被追究刑事责任前甲方未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自乙方被追究刑事责任判决生效之日起劳动合同自然解除,甲方不需要再履行解除劳动合同送达义务,被限制人身自由期间由于乙方未履行劳动义务,故甲方不支付乙方任何劳动报酬和福利,并不计算工龄。

8.6 试用期内,甲方可以随时对乙方进行考评,经考评符合录用条件者按岗定级定薪;在试用期内经考评不符合录用条件者,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乙方在试用期内,出现以下任意情形之一的,视为不符合录用条件:(1)伪造学历、证书与工作经历的;(2)个人简历、应聘登记表、入职申请表所填内容与真实情况不符的;(3)未与原用人单位依法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或与原用人单位存在竞业限制约定或在限制范围之内;(4)未按照甲方要求提交完备的入职手续的;(5)提供虚假体检信息的;(6)通缉在案或者被取保候审、监视居住;

(7)不能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或经试用期考核成绩未达到60分的；(8)在实习期考核或实习期绩效考核中成绩未达到80分或拒绝参加考试的；(9)试用期内累计旷工3天及以上；(10)有吸毒、嫖娼、参加邪教组织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行为，或受国家治安管理处罚的；(11)患有精神病的。

8.7 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了重大损害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不支付任何经济补偿。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给甲方造成了重大损害：

- (1)导致甲方被客户投诉或被媒体曝光；
- (2)导致甲方被行政机关处罚或被上级单位处罚的；
- (3)造成甲方的客户信息外露或丢失；
- (4)使甲方失去商业机会或使甲方的声誉、行业地位、社会评价等无形财产受到损失等；
- (5)造成价值达人民币满5000元及以上金额的设备、产品报废或维修损失；
- (6)直接经济损失满5000元及以上的。

8.8 乙方有下列任何情况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不支付任何经济补偿。

- (1)试用期内不符合用人标准或录用条件的；
- (2)身份证明、学历证明等各项资料提供虚假证明或提供虚假资料的；
- (3)违反劳动纪律、员工手册、规章制度或不执行上级主管合理指示的；
- (4)违反甲方有关保密规定或擅自利用、公开传播属于甲方非公开资料的；
- (5)行为不端损害甲方名誉的；
- (6)不胜任被指派工作，又不服从甲方另行合理安排工作任务或岗位变动并在甲方书面通知后仍不执行的。
- (7)乙方同时与其他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甲方的工作认为造成影响的；
- (8)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变更合同的；
- (9)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在合同期内直接或间接的为其他机构服务，或由此接受任何形式之报酬或奖励的。
- (10)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况。

8.9 劳动合同的变更，一般应当采用书面的形式，变更劳动合同未采用书面形式，但已经实际履行了口头变更的劳动合同期限超过90天，且变更后的劳动合同内容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国家政策以及公序良俗，视为双方针对劳动合同已经进行了实际变更，甲乙双方均应当按照变更后的劳动合同履行义务。

## 九、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9.1 为排除其他员工对乙方有可能出现的猜度，甲方可对乙方背景、经历等进行核查，以帮助乙方佐证其真实性。乙方离职后如遇其他单位调查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之表现，甲方亦可如实告知。

9.2 乙方被告知，甲方的生产现场、办公场所装有监控装置，乙方对此表示知情，并表示接受。

9.3 甲方因工作需要拍摄甲方景况之影像资料等，乙方应当予以积极协助，如影像中涉及乙方本人的场景及肖像，其版权及使用权均归属甲方所有，乙方不在任何时候以其肖像权对甲方主张任何权利。

9.4 甲方应将有关乙方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乙方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向乙方提供招聘简章或向乙方口头告知。乙方在本合同书上签字或盖章，视同已接受甲方告知的上述情况。

9.5 乙方确认在签署本合同以前，乙方已与除甲方以外的其他用人单位解除(终止)了所有劳动关系，乙方与除甲方外的任何单位(个人)没有劳动关系、劳务关系、雇佣关系、非全日制劳动关系；乙方与甲方劳动关系存续期间，乙方不得与除甲方外的任何单位(个人)建立劳动关系、劳务关系、雇佣关系、非全日制劳动关系。

9.6 乙方确认，如果乙方隐瞒与原单位存在竞业限制情况构成欺诈，甲方可以认定为劳动合同无效，如果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甲方赔偿后向乙方追偿。

9.7 乙方确认，为了确保乙方发生工伤以后能够到医疗条件比较好的医院得到及时的救治及工伤费用符合工伤保险报销的规则，乙方需到甲方指定的医院进行治疗，非指定医院的诊断证明及鉴定结论，甲方不予以认可，造成相关的费用工伤保险不能报销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

9.8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需要离岗治疗的，必须到甲方指定级别的医院进行确诊，凭医院出具的建议休假证明、诊断证明、病历及相关的检查费、医药费的原始发票请病假，未到指定级别的医院进行确诊或请假手续不齐全的(建议休假证明、诊断证明、病历、检查费原始发票、医药费原始发票不能同时具备的，视为手续不齐全)均不予批准病假，乙方不到岗，按照旷工处理。

9.9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医疗诊断书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乙方在指定医院复查，复查费用由甲方垫付，复查结果与乙方请假手续载明的病情一致的，复查费用由甲方承担；病情不一致的，复查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拒绝复查又不到岗的，按照旷工处理。

9.10 甲方与乙方签订劳动的前提条件是诚实信用，乙方应当确保对甲方提交的资料或所做的承诺是真实的，甲方对此没有审查的必须义务，凡是乙方在任何时候被查实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其个人资料是虚假的，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无效，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支付的招聘费、培训费、仲裁诉讼费、律师费)，乙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个人虚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他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受到其他单位记过、留厂察看、开除或除名等严重处分，或者有吸毒等劣迹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被劳动教养、拘役或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等。

9.11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履行下列义务：向甲方指定的人员交接工作(以工作接收人员签字为准)；完好归还其占有的甲方的办公用品、文件、设备等有形或无形资产；向甲方完整移交载有甲方重要信息的任何载体；协助甲方清理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完成甲方规定的离职流转程序，办理有关离职手续；处理其他应了未了的事务。乙方未履行以上义务(义务履行以《工作移交清单》上所有项目负责人均签完字为准)，致使甲方无法依法办理或延迟办理与乙方离职相关的手续，乙方应当自负其责。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9.12 乙方故意或重大过错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应当承担的经济损失赔偿，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规定法规约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奖金及津贴、补贴等(包括并不限于此)中做相应的扣除，但该扣除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9.13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设备。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工作设备只能用于与甲方业务有关的用途，不得用于与甲方业务无关并且影响到甲方业务、利益以及规章制度执行的任何用途。甲方有权随时对工作设备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如发现乙方违反上述规定使用工作设备，甲方有权终止该设备使用，直至收回工作设备。乙方不得以工作设备中包含私人物品、个人隐私资料、软件或其他个人财产为理由阻止甲方对工作设备行使合法的权利。乙方离职需要将工作设备交回甲方，乙方损坏或丢失了工作设备，同意按照原价进行赔偿。

9.14 乙方在每次收到工资(含奖金、津贴、补贴及各种扣款)时，均应当认真核算；如果对甲方计发的工资(含奖金、津贴、补贴及各种扣款)有异议的，必须在收到工资(含奖金、津贴、补贴及各种扣款)之日起三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甲方不再受理乙方的异议。

申请, 视为乙方无异议或放弃权利; 对乙方逾期提出异议的, 即使存在甲方核算差错, 甲方也不再补发差额部分的工资(含奖金、津贴、补贴及各种扣款)。

9.15 甲方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不超过连续6个月的出差外地, 乙方愿意接受上述安排, 如果乙方不同意甲方合理的出差安排的, 视为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 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9.16 乙方同意对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方法、客户资料、产品价格、促销计划、服务方式、经营状况等资料严加保密, 未经甲方许可, 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与甲方业务有关的技术资料及市场信息, 由于乙方造成的经济或其他损失, 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并经济处罚。

9.17 乙方确定下列地址为甲方联系乙方、送达法律文书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 若乙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 应在发生变化后1日内书面告知甲方, 否则, 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首义路176号。

#### 十、附则

10.1 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生效, 其他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绩效协议》、《目标责任书》、《培训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 以本合同为准。

10.2 本劳动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 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更而不一致的, 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10.3 本合同是甲、乙双方就建立劳动合同关系事宜的基本合同, 并替代了所有双方以往、之前书面或是口头的通知、协商、陈述、承诺、邮件和协议, 所有有关甲、乙双方在劳动合同中的权利义务概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

10.4 本合同由乙方提出修改意见, 甲方同意而制定, 双方均确认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 无任何异议。

10.5 本劳动合同经过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一式两份, 甲方持一份, 乙方持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签字) 胡景建

2021年9月30日

### 11.3.1.2. 社保证明

##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63973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失业		缴费总人数	11		
参保所在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3		
2026年03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胡景建	372924198403180651	10049992816	202504	202603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6 0413 1029 1889 EF1H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13日

第1页/共1页

#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63973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11			
参保所在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3			
2026年03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胡景建	372924198403180651	10049992816	202504	202603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413 1028 50E2 BT8H



打印时间：2026年04月13日

第1页/共1页

#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639732

单位参保险种	工伤保险	缴费总人数	11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3			
2026年03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胡景建	372924198403180651	10049992816	202504	202603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6 0413 1029 45W6 U2RD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13日

第1页/共1页

## 11.3.2. 投标函

### 11.3.2.1. 投标函

致：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44039120170095017001 的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网络地板供货及安装工程（第二批）（二次）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 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料并接受处罚。

2.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并且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方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通过我方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120 天内完成供货（或者我方保证在 120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其中：供货期 20 日历天，安装期 10 日历天），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胡景建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联系电话：13707192559

日期：2026 年 04 月 13 日

## 11.3.2.2. 投标保函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UNITED PROPER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 投标保证保险保单凭证/保函

编号：012683012202210H000330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鉴于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网络地板供货及安装工程（第二批）（二次）项目投标（标段编号：2603-440305-04-05-907242001001），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3.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历天（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100000元（大写：壹拾万元整）。

####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2021版）》、《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附加保险合同解除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理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2026年04月07日

电子保单专用章

**投标保证保险（2021版）保险单**

保单号:012683012202210H000330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2021版）》，并按本保险单约定缴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投标保证保险（2021版）》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与本保险有关的附加条款、特约条款、批单以及投保单是本保险单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投保人	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4KL34X0L
	地址：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单元22层3号	联系电话：13707192559
被保险人	名称：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QTQU0E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招标项目名称	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网络地板供货及安装工程（第二批）（二次）2603-440305-04-05-907242001001	
招标项目编号	2603-440305-04-05-907242001	
保险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元整	（小写）100000 元
保险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元整	（小写）200元
	其中，保险费（不含税，小写）：¥188.68元，增值税（小写）：¥11.32元	
保险期间	自2026年04月13日起至2027年04月12日止，共365日历天。	
免赔条件	无免赔	
附加险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附加保险合同解除条款	
交费约定：2026-04-12 23:50:00前交清保险费。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诉讼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 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特别约定： 一、本项目招标标段名称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网络地板供货及安装工程（第二批）（二次）、标段编号为2603-440305-04-05-907242001001。 二、为进一步厘清保险责任，避免争议，经与投保人协商一致同意对本保险合同中相关事项作如下明确： （一）本投标保证保险，保险人同时提供保单及保险凭证，如保险人提供的保险单、保险条款与保险凭证不一致的，以保险凭证的内容为准。 （二）投保人承诺：本公司投保时经营状况正常，符合招标文件相关投标资格要求，完全具备本保险合同项下对应项目的履约能力和履约意愿。 （三）本保险合同项下，若投保人中标则保险期间终止日期为投保人与招标方签订合同之日；若投保人未中标则保险期间终止日期为招标结果公示之日。 （四）本保单适用于《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2021版）条款》、《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附加保险合同解除条款》。 本保单保险费为含税金额，其中不含税保险费188.68元、增值税11.32元。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585

签单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利金城中心T1-601房

签单日期：2026年04月07日

核保：SYSTEM

制单：SYSTEM

经办：SYSTEM

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拨打95585服务专线或到承保公司柜台查询保险单和理赔信息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投标保证保险(2021版)条款

###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凭证以及批单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是指响应招标项目、参加投标竞争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即招标项目投标人。

**第三条** 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是指依法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或代理招标的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即招标项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

**第四条** 本保险合同项下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

### 保险责任

**第五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向被保险人招标项目进行投标的过程中违反《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给被保险人造成直接损失的,保险人依据本保险合同的约定,以保险单所载的保险金额为限,对被保险人的上述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责任免除

**第六条** 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 投保人或其雇员与被保险人或其雇员采用欺诈、恶意串通、贿赂或变相贿赂等手段串通投标、订立合同,损害保险人利益的;

(二) 被保险人未按招标文件或相关合同履行相关义务的;

(三) 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变更招标文件的;

(四) 被保险人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五) 不可归责于投保人的其他情形。

**第七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 战争、敌对行动、军事行为、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恐怖活动;

(二) 核辐射、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三) 大气污染、土地污染、水污染及其他各种污染;

(四) 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五) 洪水、台风、地震、海啸、火灾、爆炸、雷击、暴风、暴雨、暴雪、冰雹、飓风、龙卷风、突发性滑坡、泥石流、崩塌、地面突然下陷下沉等自然灾

害和意外事故自然灾害。

**第八条** 下列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 被保险人根据招标文件应该承担的责任以及为收集、确认、证明投保人责任的被保险人的直接经济损失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二) 未经保险人同意，被保险人与投保人就招投标活动、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产生纠纷所致的任何法律费用；

(三) 因不可抗力导致《招标文件》无法履行，由投保人和被保险人商定或确定的利益分配、费用承担、损失分担等，以及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四) 本保险合同载明的免赔额或根据本保险合同载明的免赔率计算的免赔金额；

(五) 被保险人以外的任何第三方的损失；

(六) 各类间接损失及精神损害；

(七) 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八) 其他不属于本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费用和责任。

#### 保险金额和免赔额（率）

**第九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以投保人根据《招标文件》应缴纳的投标保证金为基础，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第十条**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在签订保险合同时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 保险期间

**第十一条** 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间从投保人提交投标文件之日起或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起始之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至中标后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签订合同之日止（未中标的，至中标结果公布之日止）或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终止之日止（二者以先发生者为准），但保险期间最长不超过1年。

#### 保险人义务

**第十二条** 订立本保险合同时，采用保险人提供的格式条款的，保险人向投保人提供的投保单应当附格式条款，保险人应当向投保人说明本保险合同的内容，对本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本保险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做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内容以书面形式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做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三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四条**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认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第十五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后,应当及时作出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情形复杂的,应当在三十日内作出核定,但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保险人应当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履行赔偿保险金义务。本保险合同对赔偿保险金的期限有约定的,保险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保险金的义务。保险人依照前款约定做出核定后,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做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第十六条** 保险人自收到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和有关证明、资料之日起六十日内,对其赔偿保险金的数额不能确定的,应当根据已有证明和资料可以确定的数额先予支付;保险人最终确定赔偿的数额后,应当支付相应差额。

###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七条** 投保人应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若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八条** 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当在本保险合同成立时一次性交清本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保险费。投保人未按约定交纳保险费,保险合同不生效。保险合同约定投保人有义务交纳保证金或提供反担保的,投保人应于保险责任起始日前履行相关义务。

**第十九条** 发生保险事故且保险人赔偿后,保险人有权根据本保险合同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向投保人或被保险人进行追偿。

**第二十条** 申请投保时,投保人应如实填写投保单,提供保险人要求的必要证明资料,并接受保险人对其资质进行审查。

**第二十一条** 投保人有义务配合保险人实施核查,在保险人核查期间,投保人必须配合保险人或由保险人雇佣的审计人员或其他独立方对其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进行准确的核查。

**第二十二条**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应及时检查并协助保险人了解招标、中标的相关情况、投保人中标后合同签订的进展情况,被保险人如发现投保人存在违反《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风险,或有任何其他可能导致本保险合同保险标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的情况,被保险人应尽力采取措施降低或消除上述风险,并应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保险人可以按照合同约定增加保险费。

**第二十三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应及时做好记录,并及时书面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四条** 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

(一) 投保人、被保险人应尽力采取必要、合理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否则,对因此扩大的损失,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 投保人、被保险人应及时通知保险人,并书面说明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损失情况和处理情况;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致使保险事故的

**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但保险人通过其他途径已经及时知道或者应当及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的除外；涉及违法、犯罪的，应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

(三) 被保险人应完整保留招标文件、与投保人在招标、中标、订立合同流程中形成的相关文件(投保人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其附录、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通用合同条款、其他投标时的相关文件等)，允许并且协助保险人对事故进行调查。**对于拒绝或者妨碍保险人进行事故调查导致无法确定事故原因或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确认或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五条** 被保险人提出索赔申请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书面证明和资料：

- (一) 索赔申请书；
- (二) 保险单正本；
- (三) 招标文件；
- (四) 与投保人在招标、中标、订立合同流程中形成的相关文件；
- (五) 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司法机关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定损失的方式)；
- (六) 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 赔偿处理

**第二十六条** 除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被保险人向保险人提出索赔申请前，应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向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启动诉讼或仲裁索赔程序，保险人根据司法机关或仲裁机关认定的被保险人损失金额在保险单列明的保险金额内负责赔偿。

**第二十七条** 被保险人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按以下方式计算赔偿金额：

赔偿金额=保险损失金额×(1-免赔率)，或赔偿金额=保险损失金额-免赔额。

**其中，保险损失金额等于被保险人损失金额扣除被保险人已向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索赔所得价款。**

**被保险人的赔偿金额不得超过保险单载明的保险金额。**

**第二十八条** 发生保险事故时，如果被保险人的损失在有相同保障的其他保险合同项下也能够获得赔偿，则本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与其他保险合同及本保险合同相应保险金额的总和的比例承担赔偿责任。

**应由其他保险人承担的赔偿金额，本保险人不负责垫付。**若被保险人未如实告知导致保险人多支付赔偿金的，保险人有权向被保险人追回多支付的部分。

**第二十九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自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之日起,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对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请求赔偿的权利。被保险人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和所知道的有关情况,积极协助保险人向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进行追偿。

被保险人已经从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取得赔偿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可以相应扣减被保险人已从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处取得的赔偿金额。

**第三十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在保险人未赔偿保险金之前,被保险人放弃对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请求赔偿的权利,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后,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放弃对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请求赔偿的权利的,该行为无效;由于被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保险金。

**第三十一条** 未发生保险事故,被保险人谎称发生了保险事故,向保险人提出赔偿请求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并不退还保险费。

投保人、被保险人故意制造保险事故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不承担赔偿责任,不退还保险费。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以伪造、变造的有关证明、资料或者其他证据,编造虚假的事故原因或夸大损失程度的,保险人对其虚报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保人、被保险人有前款规定行为之一,致使保险人支付保险金或者支出费用的,应当退回或者赔偿。

**第三十二条** 保险人受理报案、向被保险人提供建议等行为,均不构成保险人对赔偿责任的承诺。

**第三十三条**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请求赔偿保险金的诉讼时效期间为二年,自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计算。

####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第三十四条** 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机构仲裁;保险单未载明仲裁机构且争议发生后未达成仲裁协议的,依法向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起诉。

本保险合同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 其他事项

**第三十五条** 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可以解除保险合同并退还保险费,但投保人应向保险人退还保险单、保险凭证以及与保险单相关资料的原件并向保险人支付相当于保险费5%的退保手续费。

保险责任开始后,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需征得被保险人同意,除另有约定外,保险人不予退还保险费。

**第三十六条** 保险责任开始后，**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不得解除保险合同。**经被保险人同意，投保人申请合同解除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 (一) 合同解除申请书；
- (二) 保险单及其他保险凭证正本；
- (三) 保险人认可的被保险人对解除保险合同无异议的相关证明。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附加保险合同解除条款

**第一条** 在投保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各类投标保证保险（以下简称“主险”）的基础上，投保人可以投保本附加险。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本附加险条款未约定事项，以主险条款为准；主险条款与本附加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

**第二条** 兹经保险合同双方同意，发生以下情形，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自通知到达保险人之日起，保险合同解除，保险人退还全部保险费：

- （一）开标前投保人放弃投标；
- （二）开标前项目发生流标、暂停或终止的；
- （三）开标后项目发生流标的；
- （四）其他经保险人同意解除保险合同的情形。

**第三条** 对于第二条约定情形以外的其他情形，投保人不得解除本保险合同。

### 11.3.3. 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明
/	/	/	/	完全响应

重要提示：

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 11.3.4. 合同要求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	说明
/	/	/	/	完全响应

重要提示：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 11.3.5.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致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不是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日期：2026年04月13日



### 11.3.6.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 11.3.6.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武汉市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	
单位简介	<p>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防静电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科技类企业，是中国电子仪器行业协会防静电装备分会的品牌会员企业，拥有工信部颁发的防静电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生产、销售、施工）资格证书，为中国架空活动地板的领军企业。2019 年 11 月份公司被武汉市科技局认定为“科技小巨人”企业，2019 年 12 月公司被湖北省科技厅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小河奔流”牌防静电地板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是防静电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十大品牌之一，多次荣获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品牌企业、武汉市品牌企业、湖北省名牌产品等荣誉称号。公司每年生产量在 100 万平方米左右，是国内生产防静电活动地板、OA 活动地板十大制造商之一。</p>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120 人		工程技术人员	35 人
	生产工人	65 人		经营人员	20 人
	固定资产	1014.01 万元	资金性质	生产性	10552.00 万元
				非生产性	1014.01 万元
	流动资金	10552.00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8408.85 万元
				银行贷款	0.00 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详见资信标书 1.1. 资质证书、6. 制造商体系认证				
质量保证体系	详见资信标书 2.2. 质量保证体系				
经济指标	年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4 年	16509.53		883.83	
	2023 年	1615.87		880.29	

注：表格不够可另附说明。



#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昌市监) 登记内变字[2021]第14059号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 提交的企业名称的变更登记申请, 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 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变更信息: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企业名称	武汉小河奔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核准日期 2021年09月27日

### 11.3.6.3.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原件扫描件

####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家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 地址及邮编：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17 号金都华庭（洪广富苑）A 单元 22 层 3 号、  
430060

(3) 成立和注册日期：2015 年 09 月 24 日

(4) 主管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 法人代表：胡景建

(7) 职员人数：120 人

一般工人：65 人      技术人员：55 人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1) 固定资产：

原值：38252674.91 元      净值：8684426.35 元

(2) 流动资金：105519979.86 元

(3) 长期负债：0.00 元

(4) 短期负债：38694349.87 元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84088482.57 元      银行贷款：0.00 元

(6) 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105519979.86 元      非生产资金：10140112.58 元

3、(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	硫酸钙网络地板	1000000 m <sup>2</sup>	120 人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武汉	钢板
常德兴德石膏有限公司/湖南	石膏粉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1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重庆力天世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武汉      武汉市保利关山村 K26 地块公共区域及

11 层配套层精装修工程、165900 平方米

出口销售额：0.00 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u>2024</u>	<u>165095264.51</u>	<u>0.00</u>	<u>165095264.51</u>
<u>2023</u>	<u>161158679.23</u>	<u>0.00</u>	<u>161158679.23</u>
<u>2022</u>	<u>150420589.53</u>	<u>0.00</u>	<u>150420589.53</u>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无

无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临江府支行、武昌区和平大道积玉桥万达广场 12-13 栋 1 楼门面

8、其他情况：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胡建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总经理

电话号：13707192559 传真号：027-87267008

日期：2026 年 04 月 13 日

#### 11.3.6.4.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我公司为本次投标网络架空地板的制造商。



11.3.6.5.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原件扫描件

我公司为本次投标网络架空地板的制造商。



### 11.3.6.6.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吴磊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武汉市保利关山村K26地块公共区域及11层配套层精装修工程
技术负责人	雷国强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美加CBC网络地板供货安装施工工程
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	陈伟	生产负责人	/	北投大厦精装修项目架空地板材料采购及安装项目
项目计划负责人	马骏	计划负责人	/	华中·中交城（A区）项目总部大楼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七标段项目
项目质量负责人	李婉荣	质量负责人	/	架空地板供货及承揽区域战略合作协议
安装督导负责人	王凯	施工负责人	/	武汉市保利关山村K26地块公共区域及11层配套层精装修工程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

### 11.3.6.6.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吴磊  
Full Name 吴磊  
身份证号: 420112198511052714  
ID No. 420112198511052714  
管理号: GB-201922152  
Administration No. GB-201922152  
发证日期: 2019年12月09日  
Issue Date 2019年12月09日

专业名称: 结构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结构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19年11月10日  
Approval Date 2019年11月10日  
批准单位: 鄂州市人社局  
Approved by 鄂州市人社局  
批准文号: 鄂州人社职[2019]49号  
Approval No. 鄂州人社职[2019]49号  
评审组织: 鄂州市企业工程技术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委员会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吴磊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11月05日

注册编号：鄂242232447237

聘用企业：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有效期:2024-05-30至2027-05-29)



请用“鄂建通”微信小程序  
扫码验证 证书查询网址  
<http://zjzw.hboic.net.cn/zs/cx.html>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5月30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B（2024）0038890

姓名：吴磊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11月5日

企业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6月28日

有效期：2024年6月28日 至 2027年6月28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6月28日



### 11.3.6.6.2.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雷国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2月21日  
 住址 武汉市武昌区首义路  
 176-7-3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22619800221297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武昌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9.18-2027.09.18

姓名: 雷国强  
 Full Name: 雷国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80.02  
 Date of Birth: 1980.02  
 证书编号: 151041  
 Certificate No.: 151041

专业名称: 结构设计  
 Speciality: 结构设计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15.10.15  
 Date of Appraisal: 2015.10.15

湖北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al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 硕士学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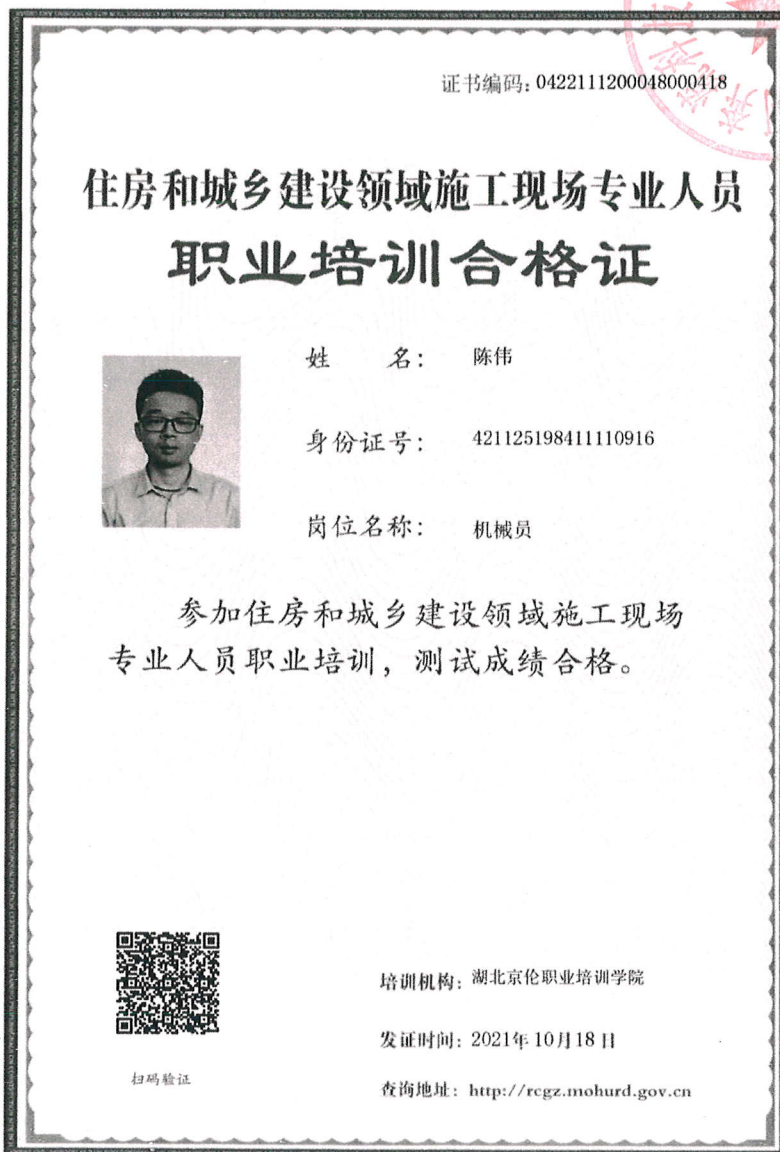
雷国强 系 河北迁安  
 人，一九八〇年 二 月  
 二十一日生。在我 校  
 结构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  
 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  
 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  
 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  
 学位。

湖南大学 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 主席

二〇〇七年 六月 廿五日  
 证书编号 1053232007000469



### 11.3.6.6.3. 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



### 11.3.6.6.4. 项目计划负责人

姓名 马骏  
性别 女 民族 回  
出生 1988年8月1日  
住址 武汉市洪山区长虹桥188号23栋1单元28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900519880801566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11-2037.11.11





证书编号: 0422111500048000384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马骏  
身份证号: 429005198808015665  
岗位名称: 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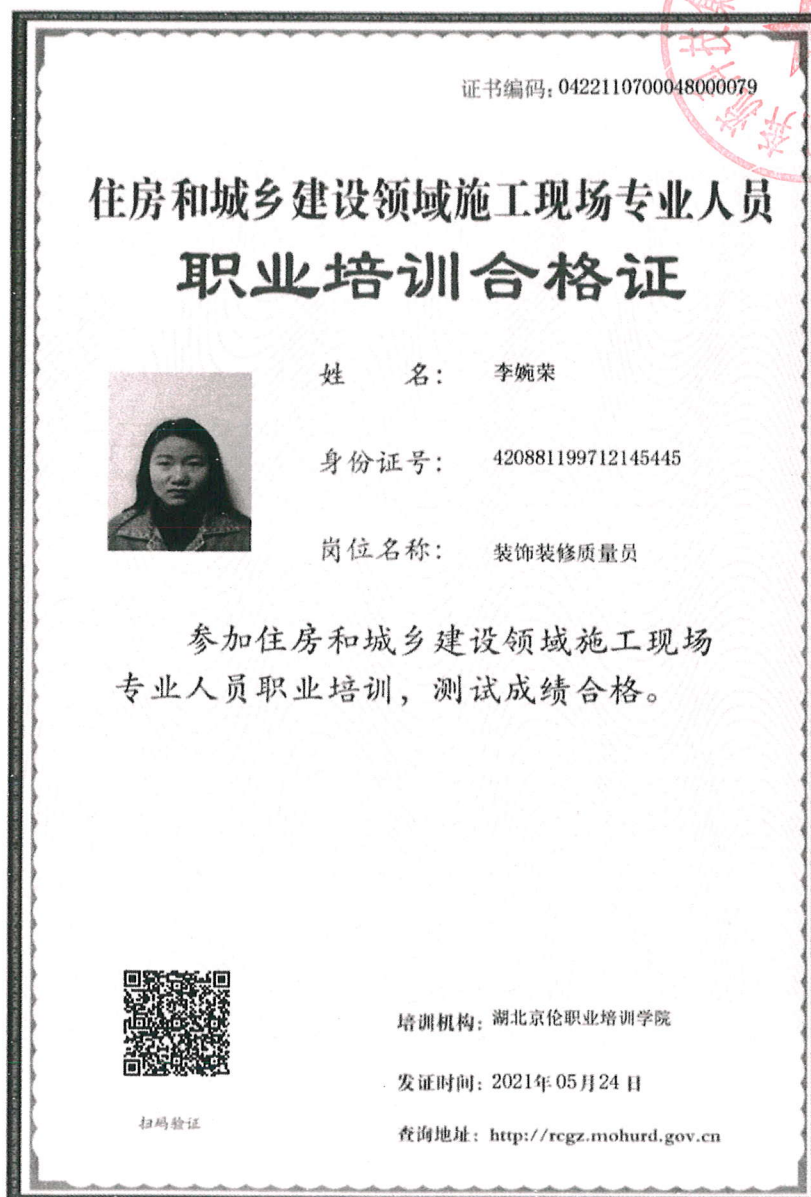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湖北京伦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1年09月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11.3.6.6.5. 项目质量负责人



### 11.3.6.6.6. 安装督导负责人



### 11.3.6.7.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新大楼架空地板装修工程项目	上海市	79752	2024年9月18日	1993.94	/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架空地板供货及承揽项目	上海市	70630	2024年1月9日	1891.33	/
中建安装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央厨加工项目物资采购与供应项目	苏州市	112950	2025年5月10日	1807.20	/
重庆力天世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保利关山村架空地板采购项目	武汉市	165900	2024年4月26日	1592.70	/
美加置业(武汉)有限公司	网络架空地板采购项目	武汉市	77390	2025年6月9日	1122.16	/
北京弘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弘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项目	武汉市	66970	2025年10月15日	1015.26	/
中建建筑集团装饰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架空地板物资采购项目	北京市	42360	2024年6月8日	975.66	/
丰泰置业有限公司	架空地板供货及安装项目	武汉市	49230	2024年2月28日	812.29	/
湖北东古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联发大厦网络地板采购项目	武汉市	60270	2023年2月18日	795.56	/
艺海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架空地板采购及安装项目	武汉市	50262	2025年8月21日	786.60	/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项目证明材料详见业绩文件。

### 11.3.6.8. 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网络地板供货及安装工程（第二批）（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硫酸钙网络地板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0人，营业收入为16509.53万元，资产总额为12278.28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13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 11.3.6.9.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它资料

#### 11.3.6.9.1. 对不得存在情形的承诺

致：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或相关人员不存在下列情形：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 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① 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② 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③ 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④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投标人名称：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日期：2026年04月13日



## 11.3.6.9.2. 查询截图

2026年4月9日 星期四 欢迎您, 18064092435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

已选条件: 保存检索条件 清空检索条件

全文: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案由: 单位行贿罪 × 裁判日期: 2023-04-02 TO 2026-04-13 ×

共检索到 0 篇文章

---

法院层级 ↓ 裁判日期 ↓ 审判程序 ↓  全选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 关键词 >
- 案由 >
- 法院层级 >
- 地域及法院 >
- 裁判年份① >
- 审判程序 >
- 文书类型 >
- 案例等级 >

中国政府信息公开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海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 100745 总机: 010-67550114

2026年4月9日 星期四 欢迎您, 18064092435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

已选条件: 保存检索条件 清空检索条件

全文: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裁判日期: 2023-04-02 TO 2026-04-13 × 案由: 行贿罪 × 当事人: 胡景建 ×

共检索到 0 篇文章

---

法院层级 ↓ 裁判日期 ↓ 审判程序 ↓  全选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 关键词 >
- 案由 >
- 法院层级 >
- 地域及法院 >
- 裁判年份① >
- 审判程序 >
- 文书类型 >
- 案例等级 >

中国政府信息公开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海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 100745 总机: 010-67550114



#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

- 关键字 >
- 案由 >
- 法院层级 >
- 地域及法院 >
- 裁判年份① >
- 审判程序 >
- 文书类型 >
- 案例等级 >

已选条件:

全文: 小河奔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案件名称: 串通投标、转包 × 裁判日期: 2025-04-13 TO 2026-04-13 ×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 裁判日期 ↓ 审判程序 ↓

暂无数据!

全选  批量收藏



[中国政府信息公开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海事商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 100745 总机: 010-67550114